

加强省情研究 服务决策咨询

GAN SU SHENG QING

甘肃省情

GANSU SHENGQING



甘肃省情

2022年第2期(总第138期)

2022年6月15日编印

主 办: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甘肃行政学院)

编 印: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甘肃行政学院)图书和文化馆

排版印刷:甘肃金田印刷有限责任公司

邮 编:730071

电 话:(0931)7768718

邮 箱:gsdxtsgckzx@126.com

印 数:1~1000册

地 址:甘肃省兰州市安宁区北滨河西路456号

中共甘肃省委党校(甘肃行政学院) 主办

2
2022

甘肃省情

2022年第2期
(总第138期)

2022年6月15日编印

主 编 杨 忠

副 主 编 鲜 鹏

高继明

责任编辑 张 路

发送范围

党校(行政学院)系统

Contents

目 录

经济分析

关于加快发展甘肃产业集群的思考 陶君道(1)

2022年甘肃省经济形势分析与对策建议 周弘(3)

深入实施“四强”行动加快我省高质量发展步伐 刘兴旺(7)

调查与研究

实施“链长制”“链主制”的难点与期盼

——甘肃“链长制”“链主制”实施情况调研报告 康宾(12)

观点摘编

金融支持甘肃新能源产业发展的理性思考等 10 则 (19)

产业发展

“十三五”时期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现状及问题分析 韩瑜等(21)

当前甘肃省文旅产业高质量融合发展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 海敬等(24)

“三农”问题

甘肃农村宅基地:现状、问题及建议 宋圭武等(29)

社会发展

甘肃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及应对策略 袁凤香(33)

区域经济

对甘肃省培育壮大增长点、增长极和增长带的思考 杨永等(41)

信息窗

我省东西部劳务协作开新局等 13 则 (47)

口径下的小微企业信贷投放计划。要合理确定利率,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定价机制应动态反映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走势,并将政策红利向终端利率价格有效传导。要积极参与推进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和应用,推动有序扩大信息共享范围,完善涉企信用信息的安全管理体系,严格规范与第三方机构合作中的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加快数字金融产品开发应用。

甘肃省属企业实现一季度“开门红”

一季度,甘肃省属企业产业投资显著增加,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53.34 亿元,同比增长 18.63%。其中,产业类完成投资 48.44 亿元,同比增长 39.68%。2022 年省列重大项目新开工 6 个、续建项目 40 个、预备项目 2 个,计划投资 701.19 亿元,一季度完成投资 104.14 亿元。

1—3 月,省属企业累计实现工业总产值 948.56 亿元,同比增长 34.22%;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802.43 亿元,同比增长 19.14%;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48.01 亿元,同比增长 47.05%,实现净利润 35.19 亿元,同比增长 53.44%。截至 3 月末,甘肃省属企业资产总额 15515.09 亿元,同比增长 9.99%;所有者权益总额 5565.01 亿元,同比增长 5.7%,资产质量稳步提升。

一季度我省外贸进出口同比增长 21.7%

今年一季度,我省实现外贸进出口总值 165.9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21.7%。其中,出口 31.3 亿元,同比增长 51.1%;进口 134.6 亿元,同比增长 16.4%,外贸开局总体良好。对哈萨克斯坦、欧盟、刚果(金)和东盟进出口分别为 43.5 亿元、12.5 亿元、10.2 亿元和 8.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59.8%、66.7%、55.5% 和 40.9%。同期,我省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 75.1 亿元,同比增长 23.4%,占全省外贸进出口总值的 45.3%。

我省继续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和省税务局发布

《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明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 50% 税额顶格减征“六税两费”。

《公告》指出,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按照 50% 税额幅度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按 50% 税额减征“六税两费”的优惠政策。

甘肃乡村建设行动有序开展

省自然资源厅、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五部门印发《关于加强乡村规划建设的指导意见》,结合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在县域层面完成三轮村庄分类工作,选取 73 个村庄开展两轮省级村庄规划编制试点,完成 1920 个“多规合一”实用型村庄规划编制。实施“5515”乡村建设示范行动,2021 年落实乡村建设示范行动奖励资金 5.8 亿元,完成投资 159.98 亿元,顺利完成 500 个省级示范村建设,带动全省乡村建设行动梯次推进。

同时,大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改厕 50 万座,全省行政村卫生公厕覆盖率达到 97%。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和绿化美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 21.8%,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率达 60.29%,全省 90% 的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加快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新建自然村(组)硬化路 1 万公里以上,实施农村公路危桥改造 100 座以上,完成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3480 公里。引洮工程全线建成,惠及 5 市 13 县区 600 多万群众。投资 16.99 亿元的农网巩固提升工程,建成并投入运营。

(张路/编校)

关于加快发展甘肃产业集群的思考

陶君道

积极借鉴国际国内发展产业集群的经验和模式

从世界范围来看,产业集群在促进区域经济发展中发挥着重要引领作用。无论是美国硅谷的微电子集群、备受赞誉的“第三意大利”所代表的中小企业集群,还是印度的以班加罗尔为代表的软件产业集群和中国深圳的高新技术产业集群,都取得了令人瞩目的成就。

国际国内发展产业集群的实践证明,产业集群是一种行之有效的生产组织方式。除了优良的区域位置外,还有以下经验值得借鉴:

一是以先进技术引领,具有持续创新的能力以及拥有一大批高素质的专业人才。如美国的硅谷拥有众多作为技术创新基础和源泉的大学和研究机构,拥有高效和高度专业化的市场服务体系,拥有大量不断创新和创业的风险投资,拥有主体之间紧密的合作文化和精神,是世界科学、技术、生产一体化发展的样板。

二是分工与专业化相互融合。专业化是国际产业集群最显著的特征,通过专业化、集中化、网络化与地域化四种方式提升相关产业的集中度,进而提升产业的国际竞争优势。政府的扶持和完善的体制机制也是重要因素,政府主要是为产业集群的形成和优势的发挥提供良好创新氛围。

三是中小企业有序分布,而不是“遍地开花”。

四是特别重视“品牌效应”。品牌是企业的核心竞争力,世界 500 强企业的商业品牌都是以坚不可摧的质量作为后盾,如软件霸王比

尔·盖茨的品牌格言是“我应为王”;国际知名电子制造商——诺基亚、爱立信、摩托罗拉,其品牌战略是“掌握科技变革,造就卓越产品”,这些全球知名企业的品牌格言助力它们走上了成功之路。

因此,应积极学习借鉴国际国内发展产业集群的经验和模式,把大力推进产业集群化发展作为甘肃高质量发展的重要战略举措。

加强科技创新和规划引领

一是坚持把增强自主创新能力作为中心环节,大力提升企业特别是国有企业创新能力和科技水平。建立研发投入刚性约束机制,确保每年有 2% 以上的研发投入,并作为硬性考核指标,推动科学、技术、生产一体化发展,尽快形成技术创新氛围,使技术创新真正成为企业转型发展最活跃、最根本的内生动力。

二是规划先行,找准产业集群化发展方向和重点,引领优势产业尤其是制造业朝着集群化、集中化、规模化方向发展。

三是优化营商环境,消除一切不利于产业集群化发展的壁垒和障碍,为发展产业集群创造更好的条件。

四是及时调整和完善配套政策措施。产业集群发展涉及土地、税收、产业导向、产业空间布局、项目审批、投融资体制、科技、国际贸易、中小企业发展以及金融服务等相关领域,因此,在推进产业集群发展过程中,要及时对以上领域相关政策和体制机制进行优化和调整。

重点发展先进制造业

只有强大的制造业才能为产业集群化发展

提供坚实的基础支撑。甘肃是“一五”和“三线建设”时期国家在西部布局的重要老工业基地,具有发展产业集群的基础。经过几十年发展,已逐步形成了以石油化工、通用机械设备、电工电器设备、仪器仪表、新能源装备、高档数控机床以及农机装备为重点的相对完备的工业体系,为我国国民经济发展,特别是在确保重要工业产业链、供应链稳定方面做出了重要贡献。

制造业始终是甘肃的支柱产业,是引领甘肃产业集群发展的核心,因此,要把发展先进制造业尤其是装备制造业作为推动甘肃高质量发展的重中之重。要把走新型工业化道路作为甘肃高质量发展的总抓手和根本战略目标,最大的压舱石,旗帜鲜明地讲、坚定不移地走、毫不动摇地抓。

一是以占领产业链高端为目标,引导制造企业向“微笑曲线”两端转移。在“微笑曲线”前段即技术研发、专利获取上加大投入,在“微笑曲线”中段即产品制造方面保持合理增长,在“微笑曲线”后端即品牌建设和售后服务上做足文章,逐步实现企业“微笑曲线”由中间向两端延伸。

二是建议加强与上海、深圳、广东、江苏等发达城市和省份技术密集型制造企业的紧密合作,采取技术入股等方式,大力提升甘肃制造企业的创新创造能力。

三是建议成立甘肃省高端装备制造产业联盟,由业内有影响力的企业领导人担任联盟主席,在资源挖掘、产品研发、行业标准、市场布局等方面发挥协调和统筹作用。建议建立甘肃省制造业大数据平台,为制造业企业开展大数据分析提供有力支撑。

四是建议设立“甘肃省装备制造企业技术改造专项资金”,支持制造企业加快技术改造步伐,推动制造业生产方式向绿色化、智能化、网络化、虚拟化、敏捷化和集成化方向发展。

大力发展生产性服务业

生产性服务业作为服务业中的大类,具备

服务业所有的基本特征,属于资本和知识密集型产业,与制造业紧密联系在一起,是发展产业集群的最好帮手。

一是建议编制《“十四五”甘肃省生产性服务业发展规划》,明确“十四五”甘肃生产性服务业发展的目标任务和工作重点,提出具体的落实措施。

二是在兰州、天水、兰州新区、白银、金昌、酒泉、嘉峪关等制造业集聚地区,大力发展为制造企业和园区服务的金融、保险、证券、信息咨询、运输、商务、仓储、物流、邮政、研发、设计、服务外包、生产性租赁等生产性服务业。

三是制定生产性服务业入园标准和相关行业规则,确保生产性服务业有序发展,真正在服务制造企业发展、提升园区功能上发挥作用。

大力发展科技型中小生产企业

科技型中小生产企业严重缺失,是甘肃与长三角、珠三角地区经济发展中明显的结构性差距,也是经济发展动能不足的一个重要原因。应积极借鉴浙江省等东部地区发展科技型生产企业的成功经验,深入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增强调整经济结构的紧迫感,把大力发展科技型中小生产企业作为重要的经济增长点,大幅提升科技型中小生产企业在省经济总量中的比重和贡献度。

大力发展百亿级产业园区

园区是产业集群化发展的重要载体。要按照《甘肃省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纲要》提出的“十四五”重点打造12个百亿级产业园区的目标任务,在产业园区重点发展先进装备制造、智能制造、航空航天、石油化工、精细化工、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现代农业、大数据、农产品加工、商贸物流、民族特需用品等优势产业,全面提升园区基础设施和生产性服务业水平,进一步增强甘肃产业的承载和集聚能力。

(下转第18页)

2022 年甘肃省经济形势分析与对策建议

周 弘

2021 年以来,全省上下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實习近平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和指示精神,紧紧围绕“三新一高”要求,统筹推进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全省经济运行呈现出积极向好、稳中有进、稳步提质的发展态势,实现了“十四五”良好开局。展望 2022 年,随着一系列利好政策的逐步落实,一大批重大项目的加快推进,全省经济有望保持稳定增长的发展趋势。

一、2021 年经济运行主要特点

2021 年,省委省政府大力推动营商环境提质提标,深化投资建设领域“放管服”改革,数字政府建设成效明显,营商环境持续优化。全省经济持续稳定恢复,统筹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成果日益巩固,构建新发展格局迈出新步伐,高质量发展取得新成效。农业生产稳中向好,工业生产稳定增长,服务业继续恢复,投资项目建设实现新突破,消费活力不断释放,外贸进出口快速增长,居民消费价格和就业形势总体稳定。初步核算,全省地区生产总值达到 10243.3 亿元,同比增长 6.9%,两年平均增长 5.3%。

(一)从供给侧看,生产快速稳步增长

1. 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健康发展。把扶强龙头企业作为现代丝路寒旱农业倍增行动的突破口,启动实施龙头企业“2512”提升行动,农业生产稳中向好,农林牧渔业增加值 1364.7 亿元,同比增长 10.1%,两年平均增长 7.6%。全年粮食总产量 1231.5 万吨,比上年增长 2.4%。现代农业产业体系加快构建,着力建基地、强龙

头、延链条、聚集群、培园区、创品牌,持续提升特色产业规模、质量和效益。“甘味”品牌产销体系建设成效明显,共建成 11 个“甘味”品牌馆。

2. 工业生产韧性持续显现。全省规模以上工业增加值同比增长 8.9%,两年平均增长 7.7%。工业新动能不断增强,数字经济加快发展,规模以上工业战略性新兴产业、高技术产业、装备制造业增加值同比分别增长 18.8%、38.2% 和 15.8%。工业企业效益持续改善,1—11 月规模以上工业企业实现利润 541.3 亿元,同比增长 91.7% 营业收入利润率 6.26%,同比提高 1.98 个百分点。

3. 服务业发展稳定回升。全省第三产业增加值 5412 亿元,同比增长 6.5%。交通货运快速增长,铁路货运量 6444.1 万吨,增长 8%;公路货运量 69664.7 万吨,增长 13.7%。文旅新动能持续增强,“交响丝路·如意甘肃”特色旅游商品再创佳绩,乡村旅游快速发展,文旅品牌效应持续提升。

(二)从需求侧看,三大需求持续稳定恢复

1. 固定资产投资平稳增长。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11.1%,两年平均增长 9.5%,保持恢复增长态势。工业投资增势良好,其中制造业投资增长 15.5%,有效支撑工业复苏,带动工业投资高速增长 40.8%。民间投资趋稳向好,增长 16.1%,增速高于全国民间投资 9.1 个百分点。实施“三化”改造重点项目 240 个,完成投资 125 亿元。23 家企业入围国家级绿色工厂。重大项目建设成效显著,1—11 月 208 个省列重

大项目累计完成投资 1904.77 亿元,同比增长 20.29%,提前超额完成全年计划目标任务。

2. 消费市场保持稳中有进。消费市场活力稳定恢复,全年实现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 4037.1 亿元,同比增长 11.1%,两年平均增长 4.5%。消费新模式新业态进一步提升,限额以上批零住餐饮业通过公共网络实现零售额同比增长 24.8%。“甘味+市县区域公用品牌+企业商标品牌”三级融合、开放合作的品牌体系加快构建,“甘味”品牌影响力持续提升。消费价格总体平稳,居民消费价格同比上涨 0.9%。

3. 外贸进出口快速增长。外贸进出口总额达到 490.9 亿元,同比增长 28.4%。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大幅增长 30.5%,达到 224.4 亿元,占全省进出口的 45.7%。加工贸易和一般贸易实现双增长,分别同比增长 5.4%、31.3%。高水平开放平台作用持续增强,保税物流方式进出口 46.5 亿元,同比增长 104.8%,全省“4 向 5 条”国际货运班列发运 453 列 1.5 万车,总发运车数同比增长 55%。服务贸易迈出新步伐。不断拓展外贸新业态,“中吉乌”通道双向贯通,成功开行义乌-兰州-莫斯科、武威-第比利斯、武威-杜伊斯堡国际货运班列,兰州跨境电商综合试验区“两平台六体系”不断完善,天水跨境电商综试区启动运营。

二、2022 年经济发展形势分析

世界经济将在不确定性中缓慢复苏,百年未有之大变局加速演进,外部环境更趋复杂严峻和不确定,新冠肺炎疫情影响广泛深远,世界经济复苏依然面临严峻挑战,各国经济政策不确定性升级,或引致世界经济增速放缓。我国经济将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加快恢复,“三新一高”导向将更加深刻,以数字经济、低碳经济、智能制造为主要方向的新经济新动能将步入快车道。我国经济韧性强,长期向好的基本面不会改变,继续实施积极的财政政策和稳健的货币政策,实施扩大内需战略,促进消费持续恢复,积极扩大有效投资,增强发展内生动力,但同时

也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和预期转弱三重压力。

(一) 有利因素分析

党中央、国务院高度关心关怀甘肃发展,我省正处于国家战略和自身优势融合释放的历史交汇期。一是我省具备土地要素、能源储量、人力成本优势,随着“一带一路”建设、新型城镇化、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共同富裕等国家重大决策部署深入实施,将不断提升全省对外开放水平,有效拓宽发展空间。二是国家加快构建“双循环”新发展格局、推进新时代西部大开发、实施乡村振兴和扩大内需战略、推进“两新一重”建设等重大举措,将有利于改善全省发展条件,不断夯实发展基础。三是国家“十四五”规划《纲要》提出“优化区域产业链布局,引导产业链关键环节留在国内,强化中西部和东北地区承接产业转移能力建设”,省上加快推进产业链链长制等,有利于全省承接中东部地区产业转移,延链补链强链,培育更具竞争力的优势产业集群。四是国家“双碳”战略深入实施,为全省加快推动能源绿色低碳转型和培育新的支柱产业提供了新机遇,甘肃新能源产业发展将进入大有可为的政策叠加期和黄金发展期。五是抢抓新一轮技术革命和产业变革机遇,积极推进“东数西算”“上云用数赋智”国家战略工程,加快构建全国一体化算力网络国家甘肃枢纽节点,将极大地促进全省数字经济加快发展,推进产业转型升级。

(二) 不利因素分析

一是疫情防控压力依然较大。由于病毒变异频繁,疫情不确定性增加,全省外防输入压力依然较大,将影响市场预期和有效需求,不利于经济稳定恢复。二是原材料供给短缺风险增加。世界疫情反复影响供给端生产恢复,国际产业格局深刻调整增加要素流动风险,关键零部件和原材料短缺或成常态。三是促投资稳增长压力较大。2021 年基础设施投资下滑幅度明显,成为制约固定资产投资增长的主要因素。

民间投资严重依赖房地产,恒大事件、房价波动等有可能影响民间投资积极性。四是消费需求动力不足。我省居民收入较低,房贷、教育、医疗等刚性支出压力较大,影响居民消费意愿,汽车、石油等大宗商品消费增速回落。新型消费、虹吸效应、大规模城乡富余劳动力省外就业等导致消费外流,制约消费持续回升。

三、主要对策建议

(一)进一步优化提升营商环境

继续推进简政放权、放管结合、优化服务改革,优化提升营商环境,构建亲清新型政商关系,营造各类所有制企业竞相发展的良好环境。进一步放宽市场准入,再推动取消一批行政许可等事项。严格落实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全面清理违规制定的负面清单。坚持平等交往、秉公用权、依法办事,努力打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营商环境。优化要素供给环境,坚持要素跟着项目走、跟着企业走,加强对资源要素的统筹整合。完善传统和新型基础设施网络布局,打造系统化、协同化、智能化、绿色化的现代基础设施网络。完善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加大清理闲置土地和盘活存量土地。落实好省上出台的财税支持、金融服务、人才培育等若干措施。打造对外开放新高地,推动国家级新区、经济技术开发区、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在“放管服”改革方面走在前列。在各类开发区实施“区域评估”,实现集中评价成果共享共用。在兰州新区等重点区域实施“标准地”出让试点。在各类园区推广和深化实施政务大厅一站式服务,实现“最多跑一趟、办事不出园”目标。打造开发区、园区政务超市,由第三方服务机构入驻,开展各类金融、咨询、人才等服务。

(二)不断夯实“三驾马车”动力基础

准确把握中央经济工作会议“适度超前开展基础设施投资”,多措并举促进投资稳定增长。做好项目谋划储备,提高地方债券发行市场化水平,促进投资主体多元化,把握工业投资

良好形势,积极支持先进制造业投资,不断完善和用好“揭榜挂帅”“赛马”等机制,引导工业企业加大“三化”改造投资,推进绿色低碳投资,进一步调动民间投资积极性,规范推广政府和社会资本合作(PPP)模式参与市政、交通、生态环境、社会事业等补短板领域建设。落实好重大项目建设协同推进机制,进一步缩短项目建设工期,提高投资效率。统筹推动消费提质扩容,推动落实取消二手车限迁政策,扩大二手车消费。促进家电更新消费,刺激家装消费。推动餐饮服务提质升级,加快餐饮企业数字化赋能,提振餐饮消费。鼓励发展智慧商店,加快促进生活服务业上线上云。发展特色街区、特色商圈,培育消费升级载体。抓住节假日“补偿式消费”组织开展商旅文体融合,释放消费潜力。继续大力实施消费帮扶,积极开展“万企兴万村”消费帮扶行动,培育一批消费帮扶示范企业和社会组织。打造全国一流的消费环境,营造诚信销售网络,持续推进“放心消费在陇原”示范创建活动,着力优化提升旅游消费环境,保证城乡消费者安全消费。降低甘肃日用消费品加价率,适当扩大日用消费品进口量,扩大进口免税范围,优化商品种类。继续扩大进出口总量。持续提升工业品、服务贸易、特色农产品等在“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优势,形成“一带一路”沿线国家出口稳定市场。加快天水跨境电子商务综合试验区建设进度,鼓励传统外贸企业、跨境电商和物流企业等参与海外仓建设,培育一批优秀海外仓企业。提升中欧班列运营效率,稳定扩大铜精矿、镍精矿、锌精矿、铁矿石等资源性产品进口,保障全省全国原材料供应链安全稳定。

(三)全面推行产业链链长制

认真贯彻落实全省产业链链长制工作方案,不断完善特色农产品及食品加工、有色冶金、航空航天、文化旅游、新材料、核产业、生物制药、信息产业、装备制造、中医药、新能源及装备制造、电子产业、石油化工、绿色环保(含绿色

矿山)等14条重点产业链,放大产业集聚效应,构建现代化产业体系。精准绘制产业链图谱,依托已经建立的产业链链长及责任部门名录,由链长制办公室督促责任部门分别精准绘制关键产业链图谱,每条产业链形成“1个图谱”和“N张清单”,强化省市携手“双招双引”。强化考核评价,加快建立考核评价机制,执行链长部门尽快制定产业链年度、半年度发展目标,细化延链补链强链实现路径,把产业链发展水平作为相关干部考核的实绩依据。进一步加强与土地、资金、人才、科技等部门的协同联动,共同打好政策组合拳。执行链长部门、链主企业及时将推动产业链发展中遇到的困难问题反馈给相关链长和链长制办公室协调解决,强化产业链执行链长部门会议和产业链链长会议集中解决共性和关键问题的作用。

(四) 加快构建绿色电力供应体系

全力做好全社会保供电工作,立足以煤为主的基本国情,支持生产煤矿有效落实增产政策,抓好煤炭清洁高效利用,提升煤电供应水平。协调推进停产煤矿恢复生产,缓解区域用煤紧张状况。协调推进疆煤入陇增供,稳定提升蒙煤入甘能力。跟踪关注省内重点企业、重要用电负荷的发展,积极落实绿色报装供电服务渠道,加快新能源项目建设步伐,积极开展“3+10+X”整县(市、区)分布式光伏开发试点工作,加快建设玉门昌马等抽水蓄能电站,推动提前实现电力低碳转型、安全可靠、经济可承受等多重目标。以市场化方式引导绿色电力消费,体现绿色电力的环境价值,产生的绿电收益用于支持绿色电力发展和消纳,大力推进风光水储一体化,打造发、输(配)、储、用、造一体的综合产业体系,加快构建以新能源为主体的新型电力系统。加快推进陇电外送重大项目建设,积极落实国家“十四五”电力规划,充分发挥西北电网各大直流输电通道作用,积极落实政府间框架协议,保证电量、争取价格、合理测算新能源比例,持续扩大外送规模,减少新能源弃

风弃光,进一步提升“双升双降”指标。推动陇东至山东特高压直流输电工程及配套调峰大电前期工作、争取尽早核准开工。加快酒湖直流特高压工程配套火电建设,积极争取国家电网启动陇电入浙、陇电入沪工程期研究工作。

(五) 着力打造黄河上游生态安全先行区

坚持把推进高质量发展作为实现经济转型发展的迫切需要和重大机遇,坚定不移走生态优先、绿色发展的路子,突出水源涵养,水土保持两大关键任务,推动高质量发展,为维护国家生态安全、粮食安全、能源安全和保护传承弘扬黄河文化作出甘肃贡献;坚持节约优先、保护优先、自然恢复为主的方针。分区域实施“五水战略”,打造水资源高效节约利用配置体系。统筹推进“山水林田湖草沙冰”综合治理、系统治理、源头治理、依法治理,协同加强黄河上游生态修复、水土保持和污染防治,打造黄河上游生态安全先行区;深化拓展黄河干流四川、甘肃段首轮试点经验,推动补偿机制向黄河支流白河(又称嘎曲)甘肃、四川段延伸,在与四川达成协议的基础上,加快与青海、宁夏友好协商,建立与周边省份的流域生态补偿机制。

(六) 积极推进兰州西宁等城市群建设

加快推进兰西城市群发展,建立健全兰西城市群毗邻地区横向协调机制,积极提升兰州西宁城市公共服务一体化水平,加快城市间产业链形成垂直一体化高效协同效应。主动融入关中平原城市群建设,培育壮大云计算、大数据、健康养生等新兴产业,强化与西安、宝鸡等城市产业对接协作,依托西部陆海新通道和天水国际陆港,加快构建互联互通现代基础设施网络体系,进一步提升天水、平凉、庆阳重要节点的综合承载能力,加强与西安、咸阳、宝鸡等城市旅游线路共建、优势产业衔接互补,打造文化旅游高地、国家先进制造和高新技术产业转化基地。兰州新区主动承担重大产业项目跨区域协同配套,引导兰白定临主动寻求分工协作和错位发展,形成城市间产业 (下转第40页)

深入实施“四强”行动 加快我省高质量发展步伐

刘兴旺

省委十三届十五次全会暨省委经济工作会议首次提出“大力实施强工业、强科技、强省会、强县域行动”(以下简称“四强”行动),对我省在高质量发展中实现进位争先作出系统谋划,为贯彻新发展理念、推动高质量发展提供了重要指引。

一、深刻认识“四强”行动的重大意义

实施推进“四强”行动,是统筹国内国际两个大局,紧密结合甘肃发展实际的战略考量,事关甘肃经济社会发展大局。在新发展阶段,统筹推进“四强”行动,加快产业转型、结构升级、要素聚集、链条锻造,对我省实现高质量发展、全面建设社会主义现代化具有重大意义。

(一)推进“四强”行动是高质量发展的必然要求。速度和质量是辩证的,没有一定的发展速度很难谈到发展的质量,发展如果没有质量也很难维系持续性的发展速度。我省作为经济欠发达省份,确实有加快发展的必要,不能安于现状、甘于落后。必须坚持走高质量发展的路子,而不是急功近利、好大喜功的盲目发展,不是以牺牲环境和资源为代价的粗放发展模式。推进“四强”行动,就是多招并重、综合发力、对症下药,为我省高质量发展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方案,能够实现速度和质量有机统一,在提质增效前提下实现能快则快、又好又快,增速更增势、量增质更优。

(二)推进“四强”行动是加快现代化进程的客观需要。我省历史欠账多,发展程度不够

的问题依然突出,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问题是推进现代化的最大制约。要跟上国家现代化发展步伐,让甘肃的父老乡亲同全国人民共享发展成果,必须推进“四强”行动,扬长避短、趋利避害,融入大局、发挥优势、做强功能,坚定不移地走主动式、结构式、内涵式发展,让我们在新发展格局能够占有一席之地,力争在现代化建设中能够实现更大进步。

(三)推进“四强”行动是建设幸福美好新甘肃、不断开创富民兴陇新局面的战略选择。我们财政收入的75%靠中央财政转移支付,主要是保吃饭、保民生。全省2600万父老乡亲要过上幸福美好的新生活,必须有更多地方财政收入,必须从加快发展中破解难题。推进“四强”行动,立足发挥我省资源禀赋优势、工业基础优势、地理区域优势,是推动协调发展、加快发展、创新发展的有效抓手和载体,可以帮助我们在构建新发展格局中赢得先机和主动。

(四)推进“四强”行动是心怀国之大者的政治担当。2013年2月5日习近平总书记在甘肃考察时提出了“加快建设经济发展、山川秀美、民族团结、社会和谐的幸福美好新甘肃”总要求,并提出了“八个着力”的工作要求。落实总书记对甘肃重要讲话精神和指示要求,需要认真推进“四强”行动,把国家所需、甘肃所能、群众所盼、未来所向统一起来,将统筹经济与生态、统筹城市与乡村、统筹发展与安全有效结合起来,有利于稳中求进、行稳致远。

因此,努力推进“四强”行动,有利于更加有效落实中央要求、实现人民期盼、更好赢得主动,必须坚定不移地主动作为,把各项任务和举措落实落细。

二、准确把握推进“四强”行动的基本要求

推进“四强”行动,决不是就事论事,而是多重目标、多重约束的经济社会系统性发力,需要统筹处理好经济和生态、速度和质量、城市和乡村、内力和外力、整体和局部、发展和安全、省会和市州等多方面、多维度关系,采取强有力措施,推进我省经济结构、产业结构、城乡结构、发展方式迭代升级。

“四强”行动围绕立足新发展阶段、贯彻新发展理念、构建新发展格局、高质量发展,提出了盘活存量、引入增量、提高质量、增强能量、做大总量等五个方面主要目标,为我省争先进位描绘了宏伟蓝图。实现“四强”行动目标,要把握好以下原则:

一是要坚持全省统筹。“四强”行动是一个整体概念,不可能由一个市州、一个部门“单打独斗”,必须坚持“全省一盘棋”,需要市县、行业、企业和社会公众的共同参与和努力,必须加强党的领导,做到统筹协调、分类施策、重点突破、有序推进。要压实市县责任,自觉服从服务大局,组织各地从实际出发制定落实举措,不折不扣坚持和贯彻“发挥比较优势、服务国家战略、跟进市场需求、优化区域布局”四个导向,注重激发各地经济发展的潜能和势能。要鼓励省会城市以及在某些条件较好、基础较好的市县,争当产业链条构建的龙头和引擎,更好助推全省经济发展。

二是要发挥各自比较优势。我省经济总量小、综合实力较弱,说到底是因为各市县发展不充分,县域经济还在培育过程当中。推进“四强”行动,必须充分考虑各地差异,重视发挥比较优势,鼓励各地走合理分工、错位发展的路子,形成优势互补、整体提升的区域经济布局。要结合各自的资源禀赋、区位条件、工业基础、

相关规划以及研发成果,推动工业形成各具特色、各展所长、相互支撑的空间布局,避免同质化竞争及发展不均衡等问题。

三是要坚持两手发力。要把政府的“有形之手”和市场的“无形之手”有机结合,“两手”并用。一方面,要充分发挥市场配置资源的决定性作用,引导各类资源、要素向传统优势产业发展集聚,用要素市场化配置体制机制,激发各类市场主体的内生动力和创新活力。另一方面,要切实发挥政府作用,下决心投入真金白银,下力气抓好构建产业体系、改善基础设施、优化营商环境、打造平台等工作,把筑巢引凤工作做实做深入。

四是要坚持创新引领。坚持创新在现代化建设全局中的核心地位,把创新引领高质量发展作为紧迫任务。深化能源、人才、金融、产业等领域改革,敢于打破利益藩篱,大力破除制约产业集聚发展的体制机制障碍。要加强规划引领,布局建设一批综合性产业园区,使之成为战略主导产业集聚的先行区、承接东部产业转移的示范区和要素改革的试验区。要着力构建新型举国体制,全面梳理制约产业高端化的“卡脖子”关键技术,强化科技和制度创新,集中力量攻克一批关键核心技术,让经济发展转入创新驱动、内生增长的轨道。

五是要坚持防范化解风险。当前,我省基础设施和公共服务体系建设短板明显,传统产业转型升级相对缓慢,特别是疫情仍然是最大不确定因素,经济发展面临需求收缩、供给冲击、预期转弱三重压力,推进“四强”行动的任务相当艰巨。必须强化底线思维,必须统筹处理好常态化疫情防控和经济社会发展、金融风险防范和营商环境改善、产业链供应链安全和参与双循环新发展格局、公共安全和生产安全的关系,有效应对推进“四强”行动过程中可能伴生的政治、金融、社会风险。

六是要坚持生态优先、绿色发展。处理好经济发展和生态保护的关系,是推进现代化建

设的重大原则。我们作为生态脆弱地区和生态屏障地区,保护好生态环境就是“国之大者”,守护好西部生态安全屏障就是对中华民族永续发展的最大贡献。必须旗帜鲜明坚持绿色发展,绝不能以破坏环境为代价搞所谓发展,绝不能搞经济建设忽视环保投入,不能搞低水平、重复性、粗放式发展,必须通过产业结构调整和技术工艺改进,持续减少污染排放、降低能耗。

三、推进“四强”行动的重点工作

推进“四强”行动是一场硬仗,也是一场大考。要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充分发挥制度优势、政策优势、资源优势、后发优势,抓住“十四五”开局起步关键期,围绕工业、科技、省会、县域等重点领域,扎实推进各项重点工作,确保“四强”行动推进取得积极成效。

一是大力推进强工业行动。工业是国民经济的“压舱石”。按照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的要求,一手抓传统产业改造升级,一手抓新兴产业培育壮大,不断增强工业对经济发展的支撑作用。大力推进传统产业提质升级,深入实施“链长制”,优化产业链管理模式,谋划实施石化、有色、钢铁、煤化工、新型化工等传统优势产业延链补链强链重点项目,加快实现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要瞄准国际高标准和高技术,梳理创新链、部署产业链,开展高端化、智能化、绿色化改造,补齐产业链、提升供应链,促进产业优势再造和产品升级换代,避免产业链、供应链重复建设和无序竞争。要推进互联网、物联网、大数据等与优势传统产业有机融合,实施工业互联网创新发展工程,推动工业互联网平台进园区、进企业,扩大“5G+工业互联网”应用,推动产业快速迭代进步。要加快打造制造业核心优势,强化核心领域、攻克薄弱环节,补齐短板和锻造长板,推动“链主”企业和上下游企业构建协同创新联合体和稳定配套联合体,形成以“链主”企业为中心、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的产业生态体系。要统筹谋划产业园,提

升产业园区承载能力,支持引进东部省份在我省建立飞地产业园区和化工产业园,把先进的生产要素、适宜的产能转移和配置到产业园区,促进产业承接转移和聚集发展。要发挥我省新能源比较优势,在河西申请建设新能源综合利用国家级示范区,建设甘肃电价洼地,着力打造“零碳工业产业园”,吸引更多东南沿海由于能耗指标无法落地的工业项目,从深层次推动产业结构调整。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动新兴技术与绿色低碳产业深度融合,开展低碳零碳负碳新材料、新技术、新装备攻关,切实推动产业结构由高碳向低碳、由低端向高端转型升级。

二是大力推进强科技行动。科技创新是推动高质量发展的第一动力。谁抓住了科技创新这个关键,谁就能够在高质量发展中抢占制高点。要深化科技体制机制改革,完善产学研用一体化创新体系,畅通科技供给侧和需求侧、研发端和落地端,以产业需要牵引科技创新,以科技创新助推产业振兴。着力促进创新技术链和应用产业链深度融合,支持以企业为主体,联合科研院所、高校建设一批技术创新中心、产业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拉动和倒逼产业基础研究创新突破,打造高能级创新平台,加速释放创新平台的催化、倍增和叠加效应。强化企业创新主体地位,让企业提课题、政府立课题,落实“揭榜挂帅”立项制度,推动资金、技术、人才等要素向企业集中、向创新聚集,提升关键共性技术供给能力。要畅通企业科技成果转化通道,鼓励企业科技人才以知识产权入股、期权奖励、技术有偿转让等方式,参与要素收益分配,使收入和业绩挂钩、回报与贡献匹配,激发科研人才积极性和科技创新活力。围绕重点产业“卡脖子”技术短板,发挥集中力量办大事的优势,设立特聘岗位和重大人才引进项目专项扶持基金,敢于打破区域限制、身份限制,吸引外来人才为我所用,下力气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

三是要大力推进强省会行动。中心城市和城市群正在成为承载发展要素的主要空间。凡是发展快的省份,都有几个实力雄厚、辐射带动力强的区域中心城市。兰州经济总量还比较小,尤其是产业支撑还比较弱,综合承载能力和对全省发展的辐射带动力都不够强,与周边省份省会相比,省会兰州发展明显滞后。要坚定不移地推进制造强市,巩固提升石油化工、装备制造、绿色冶金、生物医药等优势产业,发展壮大新材料、新能源、节能环保等支柱产业,增强城市经济创新活力和发展能级。要加快城市更新行动,完善城市空间结构,实施城市生态功能完善工程,强化城市历史文化保护,塑造城市特色风貌,推进新型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加强城镇老旧小区改造、畅通城市交通,增加教育供给,增加建设幼儿园和中小学,创造宜居宜业宜游的良好环境。要构建大兰州高铁枢纽圈,形成以兰州为枢纽,联接西部城市、辐射省内市(州)的高铁快递物流运输网络,加快打造1小时城市圈,提升物流枢纽辐射能力。整合“三大陆港”“三大空港”,成立以兰州为中心的省属港务集团,强化兰州区域辐射服务能力,吸引青海、新疆、宁夏等省区货源。支持兰州新区建设现代产业集聚区,在产业发展、基础设施、公共服务、生态治理等重大项目布局上给予倾斜支持,深化兰白自创区和兰白试验区建设,把兰州新区打造为省会兰州的产业聚集的新高地、承接产业转移的示范区、区域发展的新引擎。要实施人口聚集行动,为实施强省会行动提供人力资源保证,以产业带动就业、集聚人口,以产业繁荣城市,创造新型人口红利,加快人力资本形成、产业结构升级、技术进步以及社会建设等,推动兰州经济向内涵增长、创新驱动转变。

四是大力推进强县域行动。要把县域经济作为区域发展的重要基石,推进县域与中心城市融合发展,构建融资在城市、投资在县城,研发在城市、制造在县域,头部在城市、配套在县域的一体化发展布局。产业是县域经济的核心

支撑,要按照城市服务型、工业主导型、农业优先型、文旅赋能型、生态功能型等5种类型,统筹协调、精准定位主导产业,布局打造功能突出、特色鲜明的产业园区。要不断完善园区基础设施配套建设,持续提升园区生产性、生活性服务能力,以链招商、引商建链,推动要素向园区聚集、项目向园区集中、产业向园区集群,让产业园成为县域经济发展的重要载体。农业资源是各县区最突出的优势,要围绕农业办工业,围绕农业发展服务业,坚定不移把农产品加工作为县域经济的朝阳产业、富民产业和优势产业来培育,深入实施龙头企业提升行动,着力在农产品精深加工上延链补链强链,推动农产品加工业实现从数量规模向质量效益、从初级加工向精深加工、从低端产品向高端品牌的“三转变”,做大做优食品加工业,实现一业兴、多业旺,一业强、多业盛。要统筹新型工业化和城镇化,坚定不移走产城融合发展路子,借鉴产业园区模式,建设一批产业功能区、产业生态圈,加快形成以产兴城、以城聚产、产城联动、融合发展的良好局面。

五是大力推进基础设施建设。交通等基础设施滞后仍然是制约我省发展的最大短板。把强化基础设施作为重要支撑,加快推进兰合铁路、西成铁路、天水至陇南铁路,加快构建完整的铁路、公路骨架网络,积极推进调水引水等重大水利工程建设。尤其要加快新型基础设施建设,布局建设以5G网络、产业互联网等为抓手的智能化综合性数字信息基础设施,打通经济社会发展的信息“大动脉”。要探索市场化建设和企业化运营的机制,推进非公益、盈利性的基础设施项目的设计、建设和运营一体化,让参与的企业有较好的预期和合理的回报。鼓励各级财政设立专项资金,通过贷款贴息方式激励金融机构、企业投资基础设施项目;支持参与基础设施建设、开发、运营的骨干企业发放专项债券,以有效解决融资难题。研究通过扩大直接融资、开展PPP合作等模式,

引导各类社会资本特别是中长期资金参与基础设施建设。

六是下大力气优化营商环境。优化营商环境,是激发市场主体活力和发展内生动力的关键之举。营商环境“优”无止境,没有最好只有更好。要组织开展营商环境 2.0 提升行动,对标国际国内营商环境前沿水平,对现有各层级的审批、各种具有审批性质的管理措施,进行系统梳理并形成清单,分类推进行政审批制度改革,清理废除妨碍统一市场形成和公平竞争的规定,加快培育技术、人才、数据等各类要素市场,促进要素自由流动,提高配置效率。要改革创新审批方式,在生产许可、项目投资审批、证明事项等领域,广泛推行承诺制,实现政府定标准、企业或个人作承诺、过程强监管、失信严惩戒。要提高监管执法规范性和透明度,完善“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信用监管、“互联网+监管”、跨部门协同监管等有效做法,减少人为干预,压缩自由裁量空间,使监管既“无事不扰”又“无处不在”。坚持包容审慎监管原则,探索创新监管标准和模式,发挥平台监管和行业自律作用;对涉企案件给予更多的理解和宽容,坚持“依法容错,少捕慎诉”;对一些看不准、可能存在风险的领域,可以划定可控范围,探索试点研究。要全面推行“不见面”办事,拓展完善“互联网+政务服务”功能,打造“24 小时不打烊”的在线政务服务大厅。要严格执行外商投资法及配套法规,落实好外资准入负面清单,清单之外不得设限。研究制定《构建亲清政商关系实施办法》,列出公职人员与企业交往的正负面清单,划出界限、划定“红线”,让公务人员放下包袱满腔热情帮助企业解决实际困难,真正让尊商、爱商、亲商、护商、安商的氛围在陇原大地到处涌流。

七是高度重视疫情防控状态下企业渡难关问题。企业经营最怕急踩刹车,轻则元气大伤,重则关门破产。但疫情防控压力越来越

大,需要系统性应对常态化疫情防控下企业渡难关。要着力提高疫情防控科学化水平,一旦出现疫情,关键是要第一时间发现、第一时间应急响应、第一时间划定密接范围、第一时间隔离防控、第一时间把疫情消灭在萌芽状态,做到科学化管控、精准化施策、差别化处理,将疫情影响、防控成本降到最低。要未雨绸缪,提前做好帮扶应急预案,积极协调解决融资、租金、税费、社保等难点堵点,实事求是解决涉企历史遗留问题、拖欠民营企业账款等工作,推动中央和省上相关扶持政策落实落地,帮助企业稳预期、强信心、快发展。要细化实化“免、减、缓”等政策措施,做好疫情防控政策储备篮子,一旦企业因疫情影响出现严重困难的,立即启动帮扶,帮助企业渡过难关。要推进疫情防控工作标准化,重点保障金融服务不间断,各银行保险业金融机构确保自动服务设备安全运行,依托智能在线客服为客户提供线上业务办理及咨询服务,保障基本金融服务和关键基础设施稳定运行,确保金融服务 24 小时不间断。国有大型商业银行要继续创新对中小微企业的信贷服务模式,创新投放针对疫情渡难关的金融产品,适当降低利率水平,优化操作程序,真正做到对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应贷尽贷,应延尽延。

推进“四强”行动意义重大、任务艰巨、使命光荣,我们要拿出抓铁有痕、踏石留印的劲头,加强党的领导、强化统筹协调、严督实导,以钉钉子的精神狠抓贯彻落实,全力推进“四强”行动落地各项工作,为推动高质量发展、加快甘肃现代化作出更大贡献。

(摘自《调查与研究》2022 年第 2 期

张路/摘编 王博/校)

作者简介:刘兴旺,甘肃省信访局。

实施“链长制”“链主制”的难点与期盼

——甘肃“链长制”“链主制”实施情况调研报告

康 宾

一、调研基本情况

本次调研走访了省、市发改部门和工信部门,全省共抽选 86 家企业,其中,29 家省工信厅确定的第一、二批链主企业,57 家链上协同企业。

在 86 家企业中,处于产业链上游,主要生产原材料和初级产品的企业占 25.58%;处于产业链中游,进行原材料和初级产品加工的企业占 36.05%;处于产业链下游,对原材料进行深加工和改性处理,并将原材料转化为生产和生活中实际产品的企业占 38.37%。

二、“链长制”“链主制”推行现状

甘肃于 2019 年 10 月 21 日,成立了甘肃省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专项行动领导小组,2020 年开始筹划组织实施工业领域产业链“链长制”和“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制度”,现已推出两批“链主”企业,第三批正在确定中。今年 7 月,甘肃省提出在全省特色优势领域推广产业链“链长制”,已初步制定了以省级领导为“链长”的产业链“链长制”联系方案和工作规则。调研显示:八成以上的企业已知道本地认定了一批“链主”企业,甘肃“链主制”的初步实施,得到八成以上企业认可。

(一)加强顶层设计,积极推进落实

为贯彻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强龙头、补链条、聚集群”指示要求,努力构建甘肃现代产业体系,省上相继印发了《甘肃省工业和信息化厅

关于建立全省重点产业链链主企业制度的通知》《关于印发〈甘肃省打好产业基础高级化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专项行动“1+N+X”政策体系〉的通知》等通知,多项政策密集出台,省上从政策层面全力推进,多措并举,促进政策落地。各市根据自身产业情况,均在积极推进实施“链主制”,“链主”引领带动作用得到协同企业的认可。与此同时,省上正在制定《甘肃省产业链链长制工作领导小组联系方案和工作规则》,计划在全省 15 个重点优势产业领域推行“链长制”,通过省级领导包抓,培育打造一批上下游关联、横向耦合发展、具有较强竞争力和影响力的优势产业链。

(二)“链主”引领带动,企业愿意参与

一是八成以上企业认为要对省上重点发展的产业链进行统一部署和安排。59.30%的样本企业认为需要根据各地发展特色进行统一部署和安排,避免分散重要产业或产生恶性竞争;22.09%的企业认为需要对重点发展产业链(如涉及国家安全等)进行统一部署和安排。二是八成以上企业对“链主”企业发挥作用表示认可,调研显示,44.29%的企业对“链主”作用发挥非常认可,41.43%的比较认可,12.86%的认为一般,仅有 1.43%的企业不太认可。由此可见,对于既定“链主”,大家总体看好,表示认可。而对于如何选取“链主”,77.91%的企业认为应当根据企业在整个产业链的核心竞争优势,牵引力大小选取“链主”企业;38.37%的认为应当

根据企业规模,13.97%的认为应当根据企业资产,12.79%的认为应当根据企业性质(如外资企业不得担任“链主”)。座谈中,企业认为确定的“链主”企业都应是相关行业里的龙头企业,能够承担起相关产业链稳定运行的主体责任,能够引领带动产业链相关企业加快发展。

三、推行“链主制”存在的主要困难和问题

(一)链上企业协作融通意识有待加强

“链主制”的推行,有利于链上企业之间资源共享、优势互补,存在地理位置和制度上易于相互协调的优势。但是,调研中发现链上企业协作融通意识不强。一是“链主”辐射带动能力弱,共赢发展观念还未形成。“链主”企业未与中小企业形成互融互通、互帮互助局面,共享意识不强。20.93%的企业认为缺乏具有生态主导力的产业龙头企业或“链主”,大企业辐射带动能力不够;30.23%的企业希望培育更多“链主”型企业,带动链上企业共同发展。二是协同企业主动延伸、响应意识不足。在天水调研时,某“链主”企业表示,原来公司采购的原料大多来自山东、河南、江浙等地,“链主制”实行以后,在保证成本、质量不变的条件下,会优先考虑当地有保障有加工能力的企业,但是多数情况下是自己去联系中小企业,主动上门谋求合作的很少,相反,原先合作的一家山东企业,为提供更加便捷的服务,来天水开设了分公司,两种态度截然不同。三是缺乏企业互相交流的平台,共享机制有待建立。产业链企业座谈、联盟机会少,部分企业对所在产业链的其他企业不熟悉,从而导致缺乏信息源,不利于“强链”“补链”。如在白银调研时,样本企业认为白银产业链之间相互依存度高、呈现内循环的特点,有企业建议各“链主”企业应当建立“联席会议”制度,建立关键技术联合攻关机制,搭建技术成果转化平台,形成区域内部各产业链上下协同和创新链高低协同机制。调研显示,36.05%的企业认为龙头企业或“链主”企业未与中小企业形成融通发展的局面。

(二)上下游产业配套不足

推行“链主制”是延链、补链的重要抓手,甘肃工业各部门发展的关联性不强,普遍存在着产业链条较短,上下游产业配套不足,对周边地区经济带动力弱的问题。调研企业反映,部分产业链上企业数量较少、种类不全、资源不足,产业配套协同能力不强,链条不够牢固,不能满足产业高级化发展需求。如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的太阳能项目,需采购大量钢材、玻璃等材料,宝钢的钢材可以满足技术需求,但省内生产的玻璃无法达到质量要求,采购的是大连一家日美合资企业生产的玻璃,路途远增加了采购成本,利润流向外省甚至国外企业。又如嘉峪关生产的大部分半成品需要发往沿海地区进一步深加工,本地缺少配套生产附加值较高产品的下游加工企业;部分产品销售渠道单一,如某企业生产的铝箔、铝卷等铝产品主要发往河南省,前段时间河南遭遇水灾,物流系统和配送渠道严重受阻,该企业又无法快速拓展其他市场,导致产品积压,给企业带来了一定的销售压力。

(三)受高水平技术人才短缺制约

当问到“您认为目前推行‘链主制’存在哪些困难?(可多选)”时,53.49%的企业认为产业链难补难强,最关键的是缺乏技术人才。甘肃企业技术人才缺乏主要表现在:一是高水平专业人才缺乏。受薪资待遇、地理环境、就业观念等多方面因素影响,导致企业难以吸引到技术、管理、制造、外销等方面高水平专业性人才,产业技术高精尖人才短缺,导致企业缺乏创新力,技术难以突破,容易进入发展瓶颈期。二是人才价值难以充分发挥。各产业链上有限的人才资源没有打破企业边界、地域边界,仅被个别龙头企业利用,未能整合共享,人才价值难以充分发挥,没有实现最大化。产业链、人才链、创新链暂未达到融合发展、共同促进的局面。某新型建材“链主”企业表示,公司虽然与兰州大学、兰州理工大学、华南理工大学等院校进行产学研合作,但公司在技术研发、人才引进方面仍存

在较大困难。某民营企业呼吁,由于企业性质和地处兰州新区的原因,他们给出高于七里河区同等技术人员 2000 元的薪资,技术人员依然不愿意来他们企业,希望政府在政策方面给予引导。除缺乏技术人才外,有近三成企业认为还缺乏生产用地、生产资源、缺乏自主权、信息源等,成为甘肃补链强链的制约因素(见表 1)。

(四) 招商配套扶持不够

对于甘肃地处西北,自然条件恶劣,区位优势不足等硬件环境,外地企业已有心理准备,但他们对于软环境的要求较高,认为扶持

配套不够不利于企业长远发展。调研中问道“对于贵企业所在的产业链,您认为存在哪些问题?(可多选)”时,43.02%的样本企业认为产业链招商困难,招商配套扶持不够,如金融服务政策、财政鼓励政策、人才支撑政策、公共服务政策等支持不够,致使招商困难。27.91%的企业认为产业链行业联盟和协会不够完善,各类产业活动缺乏;24.42%的企业认为存在为产业创新发展提供质量检测、现代物流等基础支撑的公共服务平台不多不强,服务不完善等问题(见表 2)。

表 1 推行“链长制”存在的困难企业选项占比

单位:%

选 项	所有企业	其中	
		“链主”企业	链上协同企业
缺乏生产用地,补链、延链受到时间制约	29.07	41.38	22.81
缺乏技术人才,产业链难补难强	54.49	72.41	43.86
缺乏生产资源,强行补链导致水土不服	25.58	27.59	24.56
缺乏自主权,“链条”变“枷锁”不利企业异地扩张或自主创新	29.07	37.93	24.56
缺乏信息源,未能找准产业链缺失和薄弱环境	24.42	24.14	24.56
其他(请注明)	0	0	0

表 2 企业认为产业链存在的问题选项占比

单位:%

选 项	所有企业	其中	
		“链主”企业	链上协同企业
缺乏具有生态主导力的产业链龙头企业或“链主”企业	20.93	27.59	17.54
产业链招商困难,招商配套扶持不够	43.02	51.72	38.60
龙头企业或“链主”企业未与中小企业形成融通发展的局面	36.05	37.93	35.09
为产业创新发展提供质量检测、现代物流等基础支撑的公共服务平台不多不强,服务不完善	24.42	27.59	22.81
产业链行业联盟和协会不够完善,各类产业活动缺乏	27.91	34.48	24.56
对龙头企业或“链主”企业的“霸主”行径约束不足	9.30	3.90	10.53
以上均不存在	5.81	10.34	3.51

(五) 企业落户手续繁杂耗时长

要延链补链必须要招商引资,吸引外地企业来甘落户。在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的过程中,依然存在企业落户办理手续繁杂时间长等问题。在嘉峪关调研了解到,部分外地企业通

过招商引资入驻本地园区,但各种开工许可审批手续繁多,需要办理土地出让、环评、安评、能评、稳评、职业健康评价以及规划设计方案评审等,手续繁琐耗时长。如园区某企业从 2020 年年底开始开工许可申请,至 7 月底仍未办理完

毕,极大地影响了企业开工进度及投资信心;嘉峪关某铝业有限公司,在开工前仅接电一项耗时3个月仍未接通,导致该企业其他后续项目无法推进;不锈钢产业园内某企业反映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存在厂房漏雨、影响机器设备正常运转等问题,经多次反映后仍未解决。

四、企业的期盼

甘肃“链长制”的推行得到企业的认可,以产业集聚为基础,实现融通协同发展为目的的“链长制”即将施行,甘肃企业对此充满期盼。

(一) 期盼“链长制”充分发挥职能作用

调研中问道“您对‘链长制’有哪些期待?(可多选)”时,73.26%的企业选择增强产业链相关企业的协同性,68.60%的期待加强产业协同和技术合作攻关,67.44%的期待能有针对性地补强补齐产业链,58.14%的期待能“搭建政

企交流平台”,52.33%的期待能“促进技术供需对接、推广与应用”,45.35%的期待优化产业生态系统,36.05%的期待推进跨界融合互动,25.58%的期待提升人力资本投入水平等。

企业希望“链长”能够整合资源,精准掌握各产业链的优势和不足,协调出台支持重点产业发展的政策措施,推动惠企政策落地见效,解决产业链中的堵点和痛点。同时,企业希望设立研发机构,推进建设一批产业创新中心、技术创新中心、制造业创新中心等重大创新平台,建立完善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产学研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突破一批产业链关键核心技术;“链主”企业要发挥产业链的核心地位,协调带动产业链上各个节点的活动,最终实现各环节利益最大化,“链长”与“链主”企业统筹协调推进,做大做强优势产业(见表3)。

表3 企业对“链长制”的期待选项占比

单位:%

选 项	所有企业	其中	
		“链主”企业	链上协同企业
搭建政企沟通交流新平台	58.14	51.72	61.40
培育更多“链主”型企业	30.23	31.03	29.83
增强产业链相关企业的协同性	73.26	75.86	71.93
促进技术供需对接、推广与应用	52.33	48.28	54.39
有针对性地补强补齐产业链	67.44	65.52	68.42
推进跨界融合互动	36.05	41.38	33.33
提升人力资本投入水平	25.58	31.03	22.81
加强产业协同和技术合作攻关	68.60	65.52	70.18
优化产业生态系统	45.35	41.38	47.37
其他(请说明):让市场起决定性作用	1.16	3.45	0

(二) 期盼完善上下游产业配套

调研时问道“您最期盼实行‘链长制’后可以为企业解决哪方面的问题?(可多选)”时,65.12%的样本企业期盼在实行“链长制”后能帮助企业完善行业上下游产业配套,其中75.86%的“链主”企业选择该项,高于链上协同企业16.21个百分点,成为实行“链长制”后企业最盼解决问题的首选。座谈中,多数企业期

盼“链长”在延链、补链、强链上发挥主导作用,着力解决资金、土地、用工、技术、运输、原材料等各方面困难,保障产业链上企业发展和项目建设要素需求(见表4)。

(三) 期盼加强监管、搭建交流平台、推进协调机制、增加创新资金投入

就如何发挥“链长”作用,51.16%的样本企业认为“链长”应当加强监管,对产业链的完整程

度、实际投产、每年产生效果、企业满意度等进行测评,对于此项有 54.39% 的链上协同企业选择,比“链主”企业高 9.56 个百分点;62.79% 的样本企业认为应当加强平台建设,如建立联合党委、协调联动产业协会、产业链信息交流共享平台等;62.79% 的样本企业认为应加强创新资金投

入,对于资金和时间投入较大的产业链,建立政府社会资金互动互补的方式,根据企业产业发展的不同阶段,进行一步步支持和引导;75.58% 的样本企业认为应当完善机制建立,建立能够跨部门、跨行业协调协同推进的机制,避免企业碰到各种部门权限不统一导致很难实施推进的情况。

表 4 实行“链长制”后企业最期盼解决的问题选项占比

单位:%

选项	所有企业	其中	
		“链主”企业	链上协同企业
解决原材料供应不足问题	10.47	3.45	14.04
解决销售渠道不畅问题	18.60	10.34	22.81
完善行业上下游产业配套	65.12	75.86	59.65
突破技术难题	12.79	17.24	10.53
缓解招工困难问题	6.98	3.45	8.77
解决物流运输问题	2.33	0	3.51
解决融资难问题	9.30	13.97	7.02
其他(请说明)	0	0	0

(四) 期盼核心技术创新、市场拓展加速、运营成本降低

调研显示,企业最关心产业链带来的影响中,37.21% 的企业选择了核心技术创新,29.07% 的选了市场拓展加速,17.44% 的最关心运营成本降低,11.63% 的最关心产品价格降低,4.65% 的最关心融资渠道增加。从分组数据看,“链主”更关心核心技术创新和市场拓展加速,选这两项的企业分别比链上协同企业高 6.29 和 13.37 个百分点。链上协同企业更关心运营成本降低和产品价格减少,选这两项的企业分别比“链主”企业高 5.51 和 12.34 个百分点。调研中了解到,企业希望“链主”发挥产业链的核心地位,协调带动产业链上各个节点的活动,最终实现各环节利益最大化(见表 5)。

五、部分企业的三点顾虑

调研中了解到,实行“链长制”和“链主制”,有部分企业存在以下三点顾虑:

一怕“链条”变“枷锁”。29.07% 的样本企业担心实行“链长制”和“链主制”后会产生缺

乏自主权的现象,“链条”变“枷锁”,不利于企业异地扩张或自主创新;二怕水土不服。25.58% 的样本企业担心若强行补链,有些产业缺乏生产资源,强行补链会导致水土不服,如何补链应站在一个更高的层次或更大的区域思考;三怕形成垄断。9.30% 的样本企业担心龙头企业或“链主”企业易成为链上“霸主”,应制定考核机制,综合评价“链主”企业带动作用,规范管理机制、价格机制、监督机制等,保障产业链健康发展。同时,引导“链主”企业建立自我约束机制,防止形成垄断。

表 5 企业最关心产业链带来影响选项占比

单位:%

选项	所有企业	其中	
		“链主”企业	链上协同企业
核心技术创新	37.21	41.38	35.09
市场拓展加速	29.07	37.93	24.56
运营成本降低	17.44	13.79	19.30
产品价格减少	11.63	3.45	15.79
融资渠道增加	4.65	3.45	5.26

六、推行“链长制”“链主制”的意见建议

(一)建立协调机制,“链长”“链主”形成合力

建立“链长”“链主”职责体系和协调机制,“链长”要牢固树立“建链、延链、补链、强链”的产业链思维,以产业链稳定运行、自主可控、安全高效为目标,掌握协调产业链重点企业、重大项目建设、关键技术研发等重要要素,立足现有产业基础,引导生产要素资源集聚,保障产业链、供应链稳定,促进产业结构优化和向集群发展。“链主”企业协调原材料供应、生产运行、产品供应、人力资源共享等生产要素信息甚至于配置等情况。建立重点产业链联席会议制度,召集各企业研究推进产业链发展,协调解决产业链运行遇到的困难问题,避免分散重要产业或重复建设产生同质化竞争,企业按照职责建立责任体系和保障措施。

(二)培育“链主”企业,发挥引领带动作用

“链主”企业的培育,需要企业和政府携手来、共同努力。一方面,政府部门要聚焦“链主”企业,从融资、用工、行政审批以及完善产业配套等方面出台针对性措施,为其打造良好、适宜的发展环境,使其发展壮大;另一方面,“链主”企业要跟上形势、变革机制,不断激发内生活力,使自身更快发展,变得更强。同时要切实发挥“链主”的举旗引领作用,与链上企业精诚合作、融通创新,促进产业链上生产、服务、人才、技术、资金、物流等要素资源高效集聚,产业链、创新链、人才链、供应链、金融链交互增值,努力构建产业自行调节、资源有效聚集、科技人才交流互动的多维生态系统。只有把“链主”企业的引领支撑作用充分发挥出来,产业链上的上下游企业才能广泛受益,才能逐渐形成产业集群,区域的经济发展也会更有底气。

(三)搭建交流平台,促进互融互通

大力推进大中小企业融通发展,坚持抓大扶小并重,引导中小微企业以产业链为纽带,

向龙头企业集中集聚,构建大中小企业协作配套、协同发展的生态体系。一是搭建政企交流平台。以“链长”为主导,建立“政企”交流平台,畅通交流渠道,及时发现并解决发展难题。根据实际情况,定期召开“链长”办公会议,研究推进产业链发展情况。二是搭建“企业”交流平台。以“链主”为主导,适时召开产业链发展论坛、企业座谈会等,进一步加强交流与合作,促进重大项目建设、关键技术研发、主要原材料供应、生产销售、人力物力等方面的优质资源整合,形成互融互通的局面。三是“链主”做好协调。“链主”发挥好核心优势,协调好各方关系,以长远的目光和高度的责任心维护好产业链的利益,实现共建共享共赢局面。四是中小企业积极融入。中小企业积极融入产业链,利用链内多方资源,补齐短板、积累资本、夯实基础,增强主业优势之余延伸业务、加强后劲,为延链做准备。

(四)加强产业要素配置,做大做强产业链

一是“链主”及时掌握产业链发展难点、堵点、断点,积极推动扶持优惠政策落地,解决企业生产用地、生产设备等问题。“链长”通过培育壮大中小企业、招商引资、跨省市合作等形式,不断强链、补链、固链、延链。二是打造“甘肃制造”品牌效应,打通销售渠道,形成产销对接的良好局面,推动产业链高速运转。三是处理好政府、企业的关系。“链长”发挥组织领导优势,有针对性地进行统筹协调,推动政企跨界互帮互助,但不能放大职能、过度干预,抑制市场的自我调节能力。企业发挥自身主观能动性,摒弃“等要靠”的消极态度,主动融入产业性发展大潮中。四是政府出台优惠政策,吸引外地企业入驻,增加企业数量、丰富企业种类和资源,推动产业链横向延伸,向产业集群发展。

(五)加大人力资源投入,增加产业竞争优势

一是校企联培、跨界共享。通过政策吸引、校企联培、跨界共享等方式,帮助企业解决高精

尖人才短缺问题,突破产业升级瓶颈。二是提高待遇、留住人才。加大人才引进扶持力度,提升人才储备及核心技术研发能力,制定完善引进高精尖人才的制度和措施,提高薪资待遇、改善工作环境,解决员工后顾之忧,确保人才能够招得进来、留得下来。

(六)强化优质服务意识,营造良好营商环境

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加强作风建设,进一步优化营商环境,严格落实投资项目审批流程,坚决兑现政府承诺,落实优惠扶持政策,着力营造政策稳定、竞争公平、服务高效、成本优惠的一流营商环境。

推动产业链现代化、产业基础高级化是一个复杂的系统工程,也是一项长期任务。推行“链长制”“链主制”,既要遵循产业发展规律,又要结合自身实际,按照高质量发展的要求,深入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打好产业链现代化攻坚战,走出一条具有甘肃特色的产业化之路,实现经济高质量发展。

(摘自《省情咨文》2021年第6期
张路/摘编 张芳胜/校)

作者简介:康宾,国家统计局甘肃调查总队。

(上接第2页)

大力发展领先核心企业

领先核心企业产品领先、行业领先、综合竞争优势明显,在产业供应链中居于关键位置,掌握着行业核心技术,确定着行业技术标准,控制着行业定价权,决定着产业供应链和产业集群的强弱,引领着行业发展方向。目前,甘肃已经形成了一批石油化工、有色冶金、装备制造等传统产业以及新能源、新材料、信息技术等骨干企业,但聚集度低、产业链条短、优势产品少、品牌影响力弱。因此,要加快传统产业转型升级步伐,充分发挥领先核心企业在产业集群中的引领作用,力争每个产业都能形成一些在全国甚至全球立得住的领先核心企业,推动甘肃产业集群化、规模化发展。

大力培育壮大经济增长极

一是坚持“集中力量办大事”原则,收紧拳头,聚焦发力,切忌“大水漫灌”,切忌“遍地开花”,切忌“均衡增长”。二是进一步优化产业

空间布局,根据各区域资源禀赋、发展基础及区位条件,落实主体功能区战略,按照“适合什么发展什么”的原则,科学布局区域产业和项目。

三是持续推进天水、兰州、兰州新区装备制造基地、金昌镍铜钴生产基地、陇东能源基地和河西走廊风光储一体化清洁能源基地建设,坚持用高新技术和先进适用技术提升装备制造、能源化工、有色冶金等传统产业绿色化、信息化、智能化水平,加快发展新材料、新能源、生物医药、信息服务等新兴产业,延伸产业链、提升产业集群能力,加快形成“双循环”发展新格局。

(摘自《甘肃金融》2021年第11期
张路/摘编校)

作者简介:陶君道,甘肃省人民政府参事。

观点摘编

金融支持甘肃新能源产业 发展的理性思考

赵文育在《甘肃金融》2021年第11期撰文,基于甘肃省能源结构现状和新能源产业发展的政策机遇与资源优势,指出目前甘肃新能源产业发展存在电力整体消纳不足、常规调峰能力较差和市场机制不健全等问题,提出金融几点思考:1. 金融机构应强化绿色发展理念,从政策、制度等多方面加强顶层设计;2. 金融机构要从供给端、需求端共同发力,推动甘肃能源产业协调、健康发展;3. 金融机构须全面提升支持甘肃新能源产业发展的服务能力;4. 有效防范化解绿色低碳转型、能源结构调整中潜在的金融风险。

甘肃“绿水青山就是金山银山”建设 综合评价指标体系构建与方法

张环宙等在《开发研究》2021年第6期撰文指出,当前甘肃省正面临着平衡好生态文明建设与经济发展的难题,“两山”理论为该难题的破解指明了方向,提供了根本遵循。在厘清“两山”建设的区域性内涵与甘肃实践外延的基础上,提出甘肃省“两山”建设应侧重生态美、生产美、人文美、制度美、生活美,综合评价指标的选取应遵循系统性、政策相关性、可得性、代表性原则,指标体系的构建应选取“金山银山”“绿水青山”及“两山转化”3个维度的指标,评价结果等级的划分需要基于协调发展度,结合“绿水青山”和“金山银山”对地区发展的相对重要性、对各地区的经济与环境协调发展进行细致而精确的分类。

南水北调西线工程促进甘肃农业 发展的前期研究

徐吉宏在《甘肃农业》2022年第3期撰文指出,南水北调西线工程实施对西北地区及全国经济、社会的发展及生态环境的改善都具有重大而深远的意义。在对甘肃农业发展、土地开发利用等状况分析的基础上,深入探讨水资源短缺是制约甘肃农业发展的瓶颈问题,提出

南水北调西线工程促进甘肃发展的几点启示:彻底解决水资源矛盾,拓宽土地开发空间;加快农业经济一体化发展,打造核心增长极;加快农业“走出去”步伐;巩固和深化脱贫攻坚成果,推进乡村振兴;大幅度改善甘肃乃至整个北方和西部生态环境。

甘肃省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协调 水平及其影响因素

徐雪等在《中国沙漠》2022年第5期撰文,对2013—2018年甘肃省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的协调发展程度进行研究。结果表明:1. 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的空间分布基本一致,大体上呈现河西地区>陇中地区>陇东南地区>南部民族地区的空间发展格局;2. 全省、河西地区、陇中地区及南部民族地区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的协调发展效应逐步增强,耦合协调发展呈现西北强东南弱的空间分异特征,河西和陇中地区耦合协调水平明显高于陇东南及南部民族地区;3. 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同步发展类型的市州较少,乡村振兴滞后型的市州明显增加,并且集中分布于陇中地区及陇东南地区;4. 政府能力、工业化及交通基础设施水平对二者耦合协调水平具有正向促进作用,而固定资产投资和城乡收入差距则不利于新型城镇化与乡村振兴的协调发展。

甘肃省新型城镇化与耕地集约利用 协调发展的时空演变

鲍娟娟等在《国土资源情报》2022年第1期撰文指出,2010—2019年,甘肃省耕地集约利用水平呈下降趋势且区域差异较大;新型城镇化水平增速较快,但区域间发展层次不一。二者的协调发展度从中度失调衰退过渡到勉强协调发展,空间上呈现西北高—东南低的格局,二者逐渐趋于良性发展,但耕地集约利用始终滞后于新型城镇化。就目前耕地集约利用与发展新型城镇化面对的新挑战,研究新型城镇化与耕

地集约利用二者的协调发展程度,为推进甘肃省耕地集约利用,均衡新型城镇化发展差异,促进二者良性互动提供可行性建议。

以甘肃省为例的不同类型农户耕地撂荒行为及其影响因素研究

刘盼等在《湖北农业科学》2022年第6期撰文,以甘肃省通渭县义岗川镇为例运用多元线性回归的研究方法,探究不同类型农户耕地撂荒行为及其影响因素。结果表明,不同类型农户的耕地撂荒行为及其影响因素存在差异。蜕变型农户的撂荒比重最高、户均撂荒面积最大,生产型农户的撂荒比重最低、户均撂荒面积最小;耕地总面积和耕地质量对每类农户的影响效果较为相似,农户的耕地总面积越多、耕地质量越差,撂荒面积就越大;道路情况和自然灾害对每类农户撂荒耕地的影响普遍较小。并就农户自身、当地政府、国家等方面根据耕地撂荒情况都提出一些具体建议。

甘肃黄河生态经济带经济增长—生态环境—文化产业耦合协调分析

张存刚等在《开发研究》2022年第1期撰文分析,甘肃黄河生态经济带各市(州)三大系统协调演化关系。研究发现,甘肃黄河生态经济带基本形成了兰州领先带动,白银市、临夏州和甘南州追赶超越的“一强三弱”发展格局。兰州市经济、生态、文化三极之间呈现高度协调的关系,其他三个市(州)处于基本协调状态,有小幅上升的发展趋势。文化产业不能很好地协调经济增长与生态环境之间的关系是制约整体协调发展水平的主要原因,据此提出坚持生态优先、树立文化品牌和发挥经济带联动优势的对策建议。

“碳达峰、碳中和”目标助推甘肃可再生电力高质量发展

史雪梅在《省情咨文》2021年第6期撰文指出,甘肃要用好“碳达峰、碳中和”机遇,加快形成可再生能源开发利用新业态、新模式、新机制,围绕可再生能源拓展开发空间、保障集中消纳、促进就近消纳等,推动“十四五”期间全省可再生能源大规模、高比例、低成本、市场化、高质量发展。可再生能源发展存在的问题:1.就地

就近“消纳”有限,消纳与节能矛盾凸显;2.甘电外送“通道”单一,电价竞争处于弱势;3.“调峰”电源建设缓慢,调峰缺口日益加大;4.“并网”矛盾亟待解决,平价上网拉低收益;5.“产业”结构规模偏弱,产业链延伸不足。几点建议:1.积极推动“风光水火储一体化”和“源网荷储一体化”发展;2.探索创新可再生能源消费核算及考核体系;3.统筹协调电源规划与通道布局;4.先行先试开展绿电交易新模式;5.加快提升新能源装备制造制造业高质量发展。

2022年甘肃省固定资产投资形势分析及对策建议

张帆在《甘肃高质量发展研究》2022年第1期撰文指出,2022年全省将重点推进8大领域234个省列重大项目建设,总投资13071亿元,年度计划投资2225亿元,较上年增长18.44%,甘肃省将以重大项目建设为重点,继续为投资提供强有力的支撑带动作用,预测2022年全省固定资产投资增速将不会太高,仍将保持在10%左右,其中房地产投资将持续低迷,基建和制造业投资将起到支撑作用。促投资稳增长的主要对策建议:1.提出持续优化完善“三个清单”;2.积极推进重大项目建设;3.持续加强基础设施建设;4.多措并举稳定工业投资;5.开启民间投资扩容空间等对策建议。

甘肃省养老服务发展现状及对策建议

宋健兴在《甘肃高质量发展研究》2022年第2期撰文指出,近年来,甘肃不断探索和推动养老服务体系发展。已建成16个市级(包括兰新区、甘肃矿区)、76个县级居家养老服务平台,加盟企业700多家,年服务量1500万人次。所有县(市、区)均建立了农村留守老年人定期寻访制度,对留守老年人数据实行动态管理。存在的问题:1.资金筹措机制不到位;2.农村养老服务相对滞后;3.养老服务供需失衡。对策建议:1.加快推进养老服务网络向基层延伸;2.扩大普惠型养老服务供给;3.探索建立长期护理保险制度;4.推动养老事业与产业协同发展;5.加快养老服务信息化建设;6.加快养老服务人才队伍建设。

(张雅丽/摘编校)

“十三五”时期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 发展现状及问题分析

韩瑜 马进琴

“十三五”时期,甘肃省把培育认定高新技术企业作为推进创新体系建设、“调结构、转方式”和促进全省战略性新兴产业发展的重要抓手,紧抓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建设机遇,以省委、省政府出台《甘肃省支持科技创新若干措施》为契机,通过政策培训辅导、企业摸底调查、企业前期培育等有效措施,全省高新技术企业增幅取得了可喜的成绩。为支持全省科技型中小企业创新驱动发展,建设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认定”这一科技政策被适时提出。

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是指注册登记在甘肃省内,符合甘肃省重点产业发展方向,有稳定的创新研发投入、研发人员及活动,科技成果转化效益明显,并以此为基础开展生产经营活动的企业。截至“十三五”末期,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已成功组织申报三年,共认定471家。

开展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认定,主要目的是激发和增强全省企业自主创新活力,并充分发挥其在甘肃省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过程中的示范和带头作用,持续优化科技型企业的成长、研发和营商环境,同时加快甘肃省高新技术企业的培育速度。

一、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培育高企情况

2016年,选择兰州和白银两市作为试点地区,先行组织开展了“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科技创新型企业”认定申报,共有100家企业获得认定,其中兰州市认定62家,白银市认定

38家。

2016年,有甘肃盈腾节能科技有限公司等40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7年,有甘肃群业科技工程有限责任公司等16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有甘肃精达节能环保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6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9年,有兰州云燊防伪溯源网络科技有限公司等1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0年,有甘肃普锐特科技有限公司等5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合计68家,占首批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科技创新型企业总数的68.0%。

2017年,在总结“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科技创新型企业”申报经验的基础上,该项目的组织申报范围扩大到了全省范围内。省级共认定科技创新型企业174家,按市(州)分布。

2017年,有甘肃艺百文化科技有限公司等39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培育为高新技术企业;2018年,有甘肃联合畅想电子科技工程有限公司等48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19年,有甘肃中仁农业科技有限责任公司等6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0年,有甘肃健顺生物科技有限公司等8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合计101家,占2017年新认定的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总数的58.0%。

2018年,甘肃省科技厅印发了《甘肃省科技

《创新型中小企业认定和管理办法》(甘科高规[2018]2号),进一步细化了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在认定条件、申报程序、保障与管理等方面的相关要求。当年共认定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197家,较上年度认定通过数量增长了13.2%,各市(州)均有新认定的科技创新型企业,具体分布情况。

2019年,有甘肃无穷大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等33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培育为高新技术企业;2020年,有兰州矩阵数据技术有限公司等28家科技创新型企业被培育为高新技术企业,合计61家,占2018年被认定的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总数的31.0%。2019和2020年,因政策原因,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暂停组织申报。

二、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现状

(一)地区分布情况

2016—2018年,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共认定通过471家,全省14个市(州)均有分布,其中兰州市(含兰州新区)达174家,占全省科技创新型企业总数的36.9%,排名第一。排在第二、三位的分别是白银市(86家),酒泉市(35家)。张掖市、定西市、嘉峪关市、武威市、临夏州、金昌市、天水市及平凉市的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数量在10~33家,而陇南市、庆阳市和甘南州均不足10家,地区分布情况。

(二)技术领域分布情况

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技术领域的划分参照《国家重点支持的高新技术领域》,其中占比最多的为生物与新医药领域,总计178家,占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总数的37.8%;电子信息、先进制造及自动化分列二、三位,占比分别达到15.9%和13.6%。

(三)注册资金

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85%的企业注册资金在1亿元以下,注册资金在小于2000万元这一区段最为集中,达302家,占总数的64.1%。

(四)上市(挂牌)情况

“十三五”末,在甘肃省上市企业中,省级科

技创新型企业共计60家。其中,在主板上市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2家,在新三板挂牌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7家,新四板挂牌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51家。在已上市或挂牌的60家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中,从技术领域来看,生物与新医药排名第一,占48.3%。

综上,经过近几年的发展,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呈现出了如下几个特点:2016—2018年新认定的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数量是逐年递增的,从2016年的100家增加到2018年的197家,年均增长率达到40.4%。兰白地区是全省科技创新型企业的主要增长区,2017—2018年,兰白地区新增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160家,总量达到260家,占全省科技创新型企业总数的55.2%;酒泉市成为全省科技创新型企业的快速增长区,酒泉市2018年新增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19家,增长237.5%,总量达到35家。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规模以销售收入2000万元以下的为主,企业技术领域集中在生物医药、电子信息、先进制造及自动化三大领域。截止2018年12月31日,471家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专利申请总量为4069件,平均每家企业专利申请接近9件,其中发明专利256件,实用新型专利2275件,外观设计专利696件。“十三五”期间,共有230家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占全省科技创新型企业总数的48.8%,在培育高新技术企业方面起到了正向引导作用。

通过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认定工作的实施,进一步加强了以科技型企业为主体的高新技术企业培育体系建设,加快了科技成果的转化落地,促进了各类创新要素多层次、宽领域、集成式的集聚和资源整合,推进了科技型企业发展体系建设,激发了全省企业创新活力,同时,加快了全省高新技术企业培育速度和高新技术产业发展。

三、问题分析

目前,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管理工作在

新形势下仍存在一些问题和困难,如有影响力的高质量企业数量少,企业研发投入(R&D)不足,缺少高水平研发成果,大量一般性知识产权无法产生创新性高端产品,极其不利于市场竞争及产业升级,影响企业发展;企业地域分布极不平衡,兰白地区占全省比例50%以上;同时,在内外部经济大环境的影响下,企业研发投入较少、科技成果转化能力较弱;中小微民营企业建立独立的研发部门或者机构占比不高,缺少专业财会人员,财务管理欠规范等。

四、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对策建议

(一)完善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认定工作流程

改革优化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申报指南编制,改革项目组织实施方式,探索建立“常年受理、定期评审、科学论证、分批下达”的科技计划管理运行机制,促进科技与经济深度融合。建立高新技术企业梯次培育模式,建立“入孵初创型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入库—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高新技术企业”梯次级培育体系,发挥好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作为高新技术企业培育库的作用。

(二)加强政策宣传和企业辅导培训

采取集中和分片区的方式,定期组织开展相关科技政策的培训和宣传工作,尤其是甘南、陇南等地,企业少且位置偏远,需通过多次组织专业科技服务队伍深入企业,进行政策解读,提高申报企业的申报质量;组织市(州)科技管理部门相关人员学习发达地区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发展经验,进一步做好认定管理工作,必要时可分片区交叉学习不同地区科技管理部门管理经验;充分运用官方网站、微信公众号、微视频等新闻媒介,加大对甘肃省科技创新型企业培育、政策支持、人才培养、投融资支持等方面的宣传力度,着力提升企业对相关政策的知晓度,对于一些具有代表性的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进行重点宣传,提高企业知名度。

市州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管理机构管理工

作应以问题为导向,切实侧重发展高质量省级科技创新型企业,加强对优秀创新企业激励,发挥各市州主管部门在创新型企业申报中的重要作用,加强对企业申报前期、中期、后期指导和服务,堵住虚假包装漏洞。

(三)激发企业投入潜能

突出科技型企业的科研主体地位,建立健全有利于企业科技创新的激励机制和投融资条件,引导和激励企业进行科技投入创新和成果转化。发挥国有企业在技术研发和创新中的积极作用,在国有企业综合考核评价中,加大对R&D投入考核的权重,强化财政科技资金绩效管理,开展创新奖补资金考核。对R&D投入占比较高的科技创新型企业给予直接资金补贴或贷款贴息。对科技创新型企业搭建的国家级、省级企业技术中心、工程实验室等创新平台,给予一定奖励。鼓励市州科技部门制定相应的配套支持政策,推进创新型企业培育工作。

(四)强化科技人才智力支持

依托科技创新示范区特色优势,培养一批服务企业的高技能人才和专业服务机构,加大对企业科研人员的薪酬激励制度,绩效工资向一线科研人员、高层次人才和创新型岗位倾斜,强化科技特派员工作模式,鼓励高校和科研院所科技人员在岗、离岗创业或到企业兼职,并参与相应的收入分配。支持各级高校、科研院所优化教学和培养方案,建立订单式人才培养模式。鼓励企业设立人才引进发展基金,加快培育或引进一批能在关键领域和重点岗位上胜任的高层次人才,既懂技术又懂管理的复合型人才和团队。

(摘自《甘肃科技》2022年第2期
张路/摘编校)

作者简介:韩瑜,甘肃省生产力促进中心。

当前甘肃省文旅产业高质量融合发展存在的问题及对策研究

海 敬 符 音

2018年3月,国务院机构改革方案出台,对原文化部和国家旅游局的职责整合,组建文化和旅游部,自此文化和旅游在我国从机构设置和管理机制上真正实现了融合、创新发展。文化和旅游部明确提出“宜融则融、能融尽融、以文促旅、以旅彰文”的工作思路。2020年10月,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审议并通过了《中共中央关于制订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二〇三五年远景目标的建议》,明确提出,“推动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建设一批富有文化底蕴的世界级旅游景区和度假村,打造一批文化特色鲜明的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发展红色旅游和乡村旅游”,十九届五中全会构建的文化强国远景目标为文化和旅游发展擘画了蓝图、明确了路径。在一系列关于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的重要精神的指引下,甘肃省文化旅游发展稳中有进,繁荣向好,甘肃省文旅产业增加值占GDP比重超过8%,对全省经济社会的影响和贡献度逐步攀升,在满足人民文化需求、凝聚人民精神力量、增强文化软实力方面发挥了积极作用。2021年国庆期间,甘肃省共接待游客1700万人次,实现旅游综合收入102.6亿元,较2020年同期分别增长17%和21.7%,分别恢复至2019年假日同期水平的79%和68.4%。甘肃省文旅产业具有文旅融合发展的基础优势和强大的后发优势,如何抓住机遇加快和推进文旅产业深度融合,实现文化和旅游高质量协同创新发展,把《甘肃省“十四五”文化

和旅游发展规划》各项目标和任务落到实处,推动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发展迈上新台阶便成为当前亟须思考和解决的问题。

一、甘肃省文旅产业发展现状

(一)文化旅游资源类型多样,数量丰富

甘肃省地处西北内陆,位于黄河中上游地区,是华夏文明的重要发祥地,孕育了辉煌灿烂的历史文化,包括仰韶文化、始祖文化、丝路文化、长城文化、关隘文化、石窟文化、农耕文化、餐饮文化、医药文化等,留下了丰富的历史文化旅游资源。甘肃省民族成分多样,其中东乡族、保安族和裕固族是甘肃特有的少数民族。各民族在长期的迁徙、交流、融合发展中形成了异彩纷呈的民俗和民族文化旅游资源。黄河是中华民族的母亲河,是华夏民族的摇篮,流经甘肃省9个城市,形成了博大精深的黄河文化旅游资源。甘肃省是陕甘边区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红军长征的主要途径地和会师地,有着极其丰富的红色文化旅游资源。随着甘肃省打造文化和旅游强省的提出,甘肃省还形成了一批诸如《读者》杂志、《丝路花雨》《大梦敦煌》等极富社会影响力的现代文化旅游资源。据资料显示,甘肃省文旅资源的富集程度位于全国第五位,丰富的文化和旅游资源是甘肃文旅产业高质量融合发展的良好基础。

(二)文旅融合发展态势逐步增强

“十三五”期间,甘肃省委省政府高度重视文化旅游产业发展,将文化旅游产业确定为全

省重点培育打造的十大生态产业之一,成立文旅产业发展领导小组,加大对旅游和文化业的资金扶持力度,从体制机制和财政保障方面有效促进了全省文旅产业的发展。2019年11月,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关于大力促进全省文化旅游产业提质增效的意见》,提出着力实施“文化+旅游+N”,促进了甘肃省文旅产业与相关产业的深度融合,为甘肃省文化旅游产业提质增效,实现文化旅游强省指出了明确的方向。在甘肃省委省政府的坚强领导下,“十三五”期间全省文旅产业发展势头强劲,利用建立的文旅产业项目库储备了1526个文旅项目,通过“一会一节”“兰洽会”等平台签约重大文旅项目59个,落地35个。这一时期,甘肃省文旅产业全面打响“交响丝路·如意甘肃”主题形象品牌,成功策划举办四届丝绸之路(敦煌)国际文化博览会和四届敦煌行·丝绸之路国际旅行节,使“一会一节”成为推动丝绸之路沿线国家文化交流互鉴、旅游合作共赢、民心相通互融,展现丝绸之路灿烂文化和甘肃对外开放形象的重要国际性节会。为了促进非遗文化和旅游深度融合,甘肃省文化和旅游厅认真谋划,将“非遗进景区”列为重点工作,积极组织推进,将花儿、环县道情皮影戏、唢呐艺术、通渭小曲、崆峒派武术、两当号子、武山秧歌等富有特色的非物质文化遗产通过活态传承,引入景区,打造了一批“非遗景区”和特色线路,促进了甘肃省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开发和活态传承创新。这一时期,甘肃省还通过打造大敦煌文化旅游经济圈、“读者印象”精品文化街区、“一带一路”美丽乡村论坛会址项目、天水·白鹿仓国际旅游度假区等重大项目推进甘肃省文旅产业向纵深发展。此外,麦积山景区游客服务中心及配套建设项目等12个项目被列入全国文化和旅游投融资项目;世界银行批准为“甘肃丝绸之路经济带文化传承创新发展项目”提供1.8亿美元贷款。“十三五”期间甘肃全省文旅产业发展取得重大成效,累计接待游客13.2亿人次,是

“十二五”期间的2.5倍;实现旅游收入8995亿元,是“十二五”期间的2.82倍。

(三)文化旅游品牌形象得到提升

甘肃省全面塑造“交响丝路·如意甘肃”文化旅游形象品牌,引导全省14个市州分别提炼各具特色的区域旅游品牌,形成以全省文化旅游主题品牌为龙头,区域文化旅游品牌为支撑,景区品牌为基础的文化旅游品牌体系,合力推动“交响丝路·如意甘肃”文旅品牌迅速深入人心。“十三五”期间,甘肃省全力打造“一会一节”品牌节会,经过多年精心培育和成功举办,已经成为引领甘肃和中国文化旅游走向世界的“中国品牌”。这一时期甘肃省还率先在全国文旅系统连续三年策划开展“丰收了·游甘肃”冬春文化旅游惠民活动,获得“2018中国旅游影响力营销推广活动Top10”大奖,被评为2020年度中国旅游影响力品牌案例。从2020年3月起,面对突如其来的新冠肺炎疫情,甘肃省文旅部门联合省卫生健康委员会等部门积极组织开展了“你是人间四月天”——甘肃文旅致敬医务人员健康休养活动;以乡村旅游为抓手,策划了“全国医务工作者游甘肃”“甘肃人游甘肃”“陇上花开·乡约甘肃——甘肃省乡村旅游美丽之旅”等系列活动。这一时期,甘肃省文旅部门联合中国铁路兰州局集团全力打造“环西部火车游”文化旅游产品,服务国家战略。这一时期,甘肃省文旅产业更加注重产品驱动、市场导向,并加大对文化旅游新业态、新产品、新模式的宣传推广,推动全省文化和旅游工作走向形象宣传、树立品牌的新阶段。

(四)文化旅游业态日益丰富

甘肃省文化旅游业态全面发展。一是深入开发利用红色文化旅游资源开展红色景区建设,打造出了包括会宁县红军会师旧址、大墩梁国家级红军烈士陵园、迭部县腊子口战役纪念馆、迭部俄界会议旧址、华池县南梁红色旅游景区、高台县红西路军纪念馆、古浪县八步沙林场爱国主义教育基地等一批红色旅游品牌景区。

二是通过实施一体化夜间场景设计,打造出兰州市兰州老街、嘉峪关市嘉峪关·关城里景区、酒泉市敦煌夜市特色商业街等文旅商深度融合的夜文化旅游产品和项目,“夜游莫高窟”“夜游雅丹”“夜游黄河”等成为甘肃省夜文化旅游产品的亮点。三是发展研学旅游,出台《关于开展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工作的实施意见》,将研学旅行、夏令营、冬令营纳入学生综合素质教育范畴,形成了10个示范基地,其中张掖民生小镇等14家单位被授予甘肃省首批“研学营地”,张掖国际露营基地被确定为“甘肃省青少年教育基地”。这种“旅游+”的模式促进了甘肃旅游业态产品的转型升级。四是旅游演艺事业蓬勃发展,《又见敦煌》《敦煌盛典》累计演出1300余场次,接待游客85万人次。大型的歌舞剧《丝路花雨》《大漠敦煌》获得多项荣誉,电影《月圆凉州》和历史体裁的《大敦煌》受到一致好评。五是大力发展会展旅游,通过一系列丰富的文化旅游节会和国际赛事来对外展示文化旅游品牌形象。敦煌文博会、丝绸之路国际旅游节、天水伏羲文化旅游节、庆阳香包民俗文化旅游节、九色甘南香巴拉旅游艺术节、嘉峪关国际滑翔节、武威“天马”文化旅游节和酒泉神州科技文化旅游节等一批重大节会也成为“流动的景点”和“活化的景区”,这些节会活动在甘肃省文旅产业发展中发挥着对外交流、深化合作、洽谈投资等作用,使文旅节会品牌效应和影响力持续扩大。

(五)科技成为推动文化旅游的重要力量

甘肃省文化旅游已从信息化阶段发展到以互联网、区块链、云计算、物联网、VR技术、人机交互技术、人工智能技术为手段的智慧化阶段。智慧文化旅游的发展打破了传统文化旅游经营管理的局限,使甘肃省在文化旅游管理、文化旅游产品开发、文化旅游产品营销等方面实现了智能化和智慧化。甘肃省文化旅游的品质也在显著提升,智慧旅游为甘肃省文化旅游产业带来了全新的设施设备和产品体验,将传统的文

化观光产品逐渐转向全新的情境体验类文化旅游产品。“数字敦煌”正是科技与文化旅游的有效结合,通过虚拟现实、增强现实和交互现实等技术将敦煌的文化遗迹数字化,使人们更深入地了解莫高窟的背景知识,身临其境地去观看洞窟的建筑、彩塑和壁画,同时减少了游客参观所带来的文物破坏,更好地实现文物保护的精准性和完整性,提升了游客参观体验的品质。对消费者来说,智慧文旅不仅提升了文化旅游的管理效率,也极大提高了文化旅游服务的质量,更丰富了游客的旅游体验和效果。这一时期,甘肃省不断完善景区公共服务平台建设,竭力为游客提供各类智慧旅游服务,使旅游门票预订、电子导航、商品订购等服务实现智慧化。甘肃省全面启动“一部手机游甘肃”,重点围绕游客行前、行中、行后服务,设计了信息查询、产品预订、行中体验、便捷服务和分享评论五大功能模块。同时借助携程网等平台搭建在线旅游产品预订、销售、支付平台;与腾讯、途牛等11家平台签约开展互联网宣传营销,“微游甘肃”完成与甘肃省14个市州、86个县区旅游部门、78个4A级以上旅游景区微信公众号的连接;腾讯“企鹅号”、今日头条“头条号”、百度“百家号”、马蜂窝网“蚂蜂窝号”也完成与甘肃全省近200家旅游部门和景区的连接。甘肃省通过上述平台,对全省重大旅游讯息当日同步发布、集中推介,发挥了重要引流作用。总体来说,“十三五”时期,“文化+科技+旅游”模式有效延长了甘肃省文化旅游产业的价值链,大大提升了旅游产品的文化品质内涵,丰富了游客的参与感与体验感,甘肃省文化旅游升级换代迎来了新的契机。

二、甘肃省文旅产业高质量融合发展中存在的问题

“十三五”以来,甘肃省文化旅游产业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围绕服务“一带一路”发展,构建西部大开发新格局、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脱贫

攻坚、乡村振兴、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等国家重大战略部署,全面塑造“交响丝路·如意甘肃”文化旅游品牌形象,在文旅品牌建设、产品打造、文旅景区建设、文旅业态升级等方面取得了良好的发展成效,但限于各种制约因素,甘肃省文旅产业还存在一些问题,主要表现为:

(一)文化旅游资源开发利用不充分

甘肃省作为西北内陆省份,文化旅游产业的投入力度和强度受到当地经济发展水平的制约,造成了拥有丰富的文化旅游资源却无法进行有效开发利用的局面。从最近几年甘肃省开发的文化旅游产品来看,产品类型较为单一,大多数以文化观光为主,对文化休闲、娱乐、康养、度假、研学等高品质的体验性文旅产品开发力度不大,现有文旅产品缺少特色和内涵,同质化现象严重,这种现象与甘肃省丰富的文化旅游资源和丰富的文化价值极不匹配。另外,由于资金投入不足,甘肃省很多文化旅游景区的餐饮设施、交通设施、娱乐设施、休闲设施、购物设施等不完善,功能不齐全,文化旅游服务产品与文化旅游需求不协调,难以满足游客日益多样化的文化旅游需求。

(二)文化旅游产业主导地位不突出

当前,甘肃省文化旅游企业除个别达到了一定规模外,绝大部分企业存在规模小、经营分散、服务水平较低、自我发展能力较弱、产业链延伸不足、竞争实力不强等问题,这些文化旅游企业开发高端和高品位文化旅游产品的能力低,难以形成规模经济和强大竞争力,在一定程度上制约了甘肃省文旅企业的发展。整体来看,这一现象的背后,也反映出甘肃省文旅产业还没有成为区域的先导和主导产业,对甘肃省经济发展的主导作用不强。

(三)文旅融合发展机制体制不健全

甘肃文化旅游发展在体制机制的设计方面也存在很多问题。在制度设计方面,一些省级层面的文化旅游政策缺少实际的应用性和可操作性,在小微文旅企业的发展过程中,财政、税

收、金融等关键政策的支持力度较弱。相关部门在土地、城镇空间、产业布局、生态环境、自然及文物资源等多个方面对文化旅游发展配套要素的统筹规划还比较欠缺,造成许多旅游目的地的游览休闲要素配套不完善,建设普遍停留在产品、景观层面,缺乏产业高度。文化产业规划和旅游规划还没有充分融合,而这两类规划在与土地利用总体规划、城乡规划、道路交通规划等衔接时还存在一些问题。目前甘肃省文化旅游在融合发展机制上还不健全,部门之间沟通少、合作少。伴随文化旅游的快速发展,中国出游人数连续保持高位增长,市场的监管压力增大,文化旅游部门“大市场职责”与“小市场权限”的矛盾日益突出,而当前甘肃省文化旅游部门的协调能力不足,联动协同监管机制远未建立。

(四)智慧文旅产品不完善

目前甘肃省智慧文旅建设存在重智慧文旅硬件建设而轻视内容与数据库建设问题,极少面向智慧文化旅游的不同目标客源市场设计文旅产品。在智慧文旅建设工作存在面向对象不具体,智慧文旅服务的精准性缺乏问题;存在重展示、重管理、轻分析服务的现象,不同部门、不同行业文旅信息共享困难;产业缺少开发人才,没有形成成熟的运营模式;管理与运营的旅游附加值与附加效应不够明显,智慧文旅产品的附加值低;较少开展需求导向的产品研发,缺少面向对象的解决方案,缺乏智能和智慧核心,特别缺少针对老人群开发的适老智慧文旅产品;产品开发转化程度不够高等问题。如当前甘肃省智慧文旅IP主体多为传统风景名胜,ACG(动画、漫画、游戏)和文娱类IP(电影、电视、戏剧、文学、音乐等)数字化旅游产品缺少,现有智慧旅游产品未有效体现消费意愿。在将传统景区和景点进行数字化、可视化、虚拟现实化方面,甘肃省已开展了很多尝试。然而在体验经济时代,文旅产业消费需求呈现圈层化和分众化趋势,甘肃省智慧文旅在顺应文旅消费升级上仍

存在滞后和创新不足等问题,亟需开发更多符合市场需求、实现情境艺术与文化旅游消费者情感深度共鸣的文旅消费产品。

(五)文化旅游产业分散,集群发展能力不足

甘肃省文化旅游体系的协调沟通机制还不够健全,缺乏统筹协调全省文旅产业发展的统一平台。甘肃省由于省级财政对文旅产业的投入有限,导致统筹全省文旅产业发展力量不足。全省文旅产业联动发展和集群发展的机制尚未形成,各地区分工协作、整体推进、错位发展不够,与周边区域的合作不够紧密,虽有协作,但交流多为浅层次、单渠道交流,尚未形成多方合作利益共享机制。同时,甘肃省文旅产业统筹协调发展机制不顺畅,省级层面的联合发展机制未建立,多方合作利益共享机制有待进一步构建。

(六)文化旅游人才队伍建设滞后

新时代,人才、知识、科技等创新要素使文化旅游的经营方式、管理方式、消费方式发生了巨大变化,文化旅游对相关经营管理和服务人员的能力和知识也提出了更高要求。文化旅游产业对复合型专业人才的需求大增,不仅需要文化旅游从业人员在创意、产品、运营、市场、管理、增值服务等方面具备专业知识和专业胜任能力,也要熟悉现代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的特征和规律。但是目前,甘肃省文化旅游人才集聚能力、培养水平与引进力度仍然较低,文化旅游人才队伍总量偏少,学历偏低,结构性矛盾突出,缺少真正能够引领文化旅游产业发展的各领域、各层次人才,缺乏既有宽广人文视野,又有精深产业理念的复合型高素质文化旅游产业经营管理人才。专业人员的缺乏对甘肃省文旅产业创新发展带来了严重的制约,因此人才队伍建设迫在眉睫。

三、甘肃省文旅产业高质量发展的对策建议

针对甘肃省文化旅游产业发展中存在的问

题,提出以下对策路径予以解决:

第一,加快组织对甘肃省文化旅游资源的调查,在科学论证和评价的基础上充分开发利用文化旅游资源,实施一批甘肃独特的丝路文化、长城文化、石窟文化、黄河文化、红色文化传承创新示范工程,谋划实施一批中医药、研学、旅居、养老、户外休闲等大健康产业项目,支持国有企业积极参与甘肃世界级旅游景区、世界级旅游度假区、国家级旅游休闲城市和街区建设,充分发挥重大工程项目对甘肃省文旅产业的牵引带动作用,把甘肃省巨大的文化旅游资源优势转变为文化旅游产业优势,真正落实文旅强省战略目标。

第二,加快培育壮大文旅产业发展主力军,突出文旅产业在甘肃省国民经济发展中的主导地位和作用。通过持续优化融资环境,支持省属国有平台企业以放大国有资本效应为基点,探索资源变现、资产变现、产业引导资金撬动社会资本的有效路径,融合股权、基金和政策性资金,力争经过2—3年时间培育2—3家文化旅游类主板上市公司,用3—5年在省级层面打造一个千亿元级文旅产业投融资平台,有效提升文旅产业投融资能力和抗风险能力,实现甘肃省文旅产业的重点突破、率先发展。

第三,加快文旅产业发展的体制机制创新,推进甘肃省优质文旅资源省级统筹整合,打破区域分割、行业壁垒,引导资金、人才、技术向优势区域、优质平台集聚,有效发挥资源资产聚合放大效应,推进全省文化产业和旅游业发展向战略纵深推进,用3—5年的时间,在全省范围内新创建2—3家5A级景区,切实带动全省文化产业和旅游业转型升级、高质量发展。

第四,通过多种途径加大对甘肃省文旅产业的研发投入,全面打造智慧文旅产业新业态。要借助科技创新加快谋划疫情防控常态化下的文旅产业发展新途径,借助5G的高速度与低延迟,在AR、VR以及云游戏等领域强化技术应用和研发,开发VR全景直播、超 (下转第46页)

甘肃农村宅基地：现状、问题及建议

宋圭武 肖光畔 王新强 王利鹏

一、甘肃省农村宅基地管理与改革现状

(一)农村宅基地基本情况

据初步摸底统计,全省宅基地总量5019902宗、145931.86hm²,户均宅基地面积290.71m²。全省闲置宅基地(包括闲置农房在内)共计208067宗、6336.78hm²,分别占宅基地总量的4.14%、4.34%。全省已流转的闲置宅基地共计30693宗。其中,在集体内流转的21285宗,向集体外流转的9408宗;流转后用于生活性居住的23212宗,用于经营性用途的7481宗。

(二)农民宅基地审批情况

敦煌市2021年度申请农村宅基地用地指标6.45hm²209户,其中使用存量建设用地0.71hm²,新增建设用地面积5.73hm²(需农地转用)。徽县2021年农村村民住宅需新增建设用地27.47hm²,其中拟使用存量建设用地8hm²,拟使用新增计划指标19.47hm²。截至2021年前半年,平凉全市共接到宅基地建房申请704件,按照流程已审批合格的535宗,审批通过率约占76%。敦煌市共有19户申请新批宅基地、翻建房屋,已审核批复7户。据统计,截至2019年7月份,全省已登记发证3049411宗、77599.45hm²,分别占全省宅基地总量的60.75%、53.18%。

(三)村庄规划编制情况

乡村建设行动启动后,酒泉、陇南、平凉3市按照乡村建设规划先行的要求,大力推进村庄规划编制工作。敦煌市按照《敦煌市市域乡村建设规划》,积极推进10个省级乡村建设行动示范村的“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的编制

工作。徽县在2021年前已编制完成208个村的村庄规划(其中,在城市或乡镇总体规划范围内的49个,单独按行政村编制的159个)。平凉市7县(区)均编制完成《县域乡村建设规划》,县城、乡镇政府驻地1151个行政村实现规划全覆盖,1456个村完成村庄基本情况调查和村庄分类工作,2021年全市选取53个村编制“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目前已全部完成。平凉市崇信县建立乡贤人才信息库,在村庄分类定性、规划思路构建和发展前景谋划中,广泛征求乡贤人才意见建议。

(四)农村宅基地管理体系建设情况

从全省的情况看,宅基地管理和改革工作划归农业农村部门后,多由市(州)农业农村局乡村建设管理科承担,并从其他部门划转了人员;县(区)农业农村局划转职能后,有的由乡村建设股承担职能,有的由县(区)农村经济指导中心承担,基本上做到了工作不断档、不掉线。镇原县及时在县融媒体、政府网站、微信公众号刊播农村乱占耕地“八不准”要求和关于整治农村乱占耕地建房问题的通告,在乡村公示栏张贴公告,组织干部入户宣讲宣传,使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法律法规和政策要求家喻户晓。环县大力宣传农村宅基地申请审批条件和管理规定,并公布办理流程 and 要件,进一步明确农村村民建房管理。金昌市自然资源部门在全市139个村每个村聘用了1名自然资源村级协管员,由市、县(区)财政各承担50%补贴费用,每人每月发放500元补贴,建立了基层一线执法队伍,发挥自然资源村级协

管员队伍作用。靖远县农业农村局和自然资源局联合下发了《关于规范农村宅基地审批管理的通知》，进一步明确了乡镇政府职责，将《乡镇建设规划许可证》《农村宅基地批准书》全部下放至乡（镇）人民政府颁发。

（五）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情况

凉州区结合全国宅基地改革试点县工作，共排查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 0.102 万 hm^2 ，排查闲置废弃宅基地 0.73 万 hm^2 。2020 年 11 月 30 日，武威市组织召开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启动仪式暨公开出让会，公开出让的 6 宗 6.75 hm^2 集体建设用地全部成交，总成交价款 656.29 万元。金川区采取以地换房，破解城中村改造难题，推行了“以地换产、以地建保障”的城中村改造新模式和“进滩增地”“内部挖潜”相结合的旧宅复垦整治模式，盘活利用原有村庄建设用地 1.3 万余亩，在双湾镇古城村 20 多 hm^2 旧宅基地和村内空闲地上建成了仿古节能型农民新村。静宁县通过乡村大喇叭、新媒体大力宣传，并发放农村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宣传读本及农村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意向调查问卷，组织村民参加座谈会，大力宣传盘活闲置宅基地的重要意义，做到农民对闲置宅基地盘活利用政策心知肚明。崇信县结合农村人居环境整治，集中清理宅基地面积超标、“一户多宅”、闲置废弃住宅、违法建筑等 4004 户，腾退土地 128.13 hm^2 ，村容村貌得到明显改善。嘉峪关市结合农村宅基地闲置或季节性闲置的实际，积极引导城郊结合村大力发展乡村旅游产业，利用闲置宅基地改造农家乐和乡村民宿 100 多家，打造了一批高质量的农家乐和乡村民宿。张掖市利用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政策，采取整理、复垦、复绿等方式盘活利用闲置宅基地，申报实施城乡建设用地增减挂钩项目 9 个，拆旧复垦面积 354.14 hm^2 ，涉及闲置宅基地 3748 户，增加周转用地指标 351.64 hm^2 ，供应各类乡村振兴用地 383 hm^2 。

康县岸门口镇朱家沟利用农家小院打造乡

村旅游民俗，开办农家客栈、农家乐。镇原县积极开展“一户一宅”“建新拆旧”工作，摸排全县农户 11.78 万户，农村宅基地 12.26 万宗，对历史形成的宅基地面积超标和“一户多宅”等问题做了全面登记，并要求限期腾退旧宅，与申请新建的农户全部签订“一户一宅”承诺书，建房 2 年内“建新拆旧”，由乡村干部及时跟踪、监督落实，对旧宅复垦新增耕地，设置了 5 年内必须用于粮食生产的红线要求。

总体看，我省农村宅基地管理及改革试点工作有六方面特点。一是各级领导普遍比较重视。二是户均宅基地面积略高于全国平均水平，基本符合省定标准。我省户均宅基地面积约比重庆市大一倍。三是管理基本有序，省市县乡四级管理机构健全，数据资料比较完整。四是房地一体调查确权颁证工作进展比较顺利。五是陇西改革试点工作取得了一定成效，总结出了一些可复制可推广的经验。六是各地面对实际复杂情况积极发挥了主动性。

二、存在的主要问题

（一）由于“三权”界定不够清晰，在实际落实操作层面存在很多困难

比如，如何落实集体的土地所有权、如何界定农民资格权等问题。宅基地“三权分置”后，农村宅基地使用主体将不再限定在集体范围内，使用主体将多元化和复杂化，如何在法律和政策上划定所有权、资格权、使用权的权利边界，如何落实所有权对资格权，尤其是使用权的监管，农民的宅基地抵押融资权与土地使用者的土地抵押融资权怎样区分，抵押权怎样实现，权利之间能否让渡等，这些还都需要相关法律进行调整和进一步明确。

（二）村庄规划编制进展缓慢

“多规合一”实用性村庄规划涉及范围广、内容多，对规划编制单位资质有一定要求，县区已编制完成的村庄规划大多缺少前瞻性，对产业发展、居民点布局、基础设施建设、环境整治、生态保护等考虑不全面，与国土空间规划结合

不紧密,实施性不强,特色不鲜明。

(三)农村乱占耕地建房存量,历史遗留问题多,处置难度大

长期以来,由于监管不力、制度不完善、农民群众合理建房用地不落实等原因,出现大量未经批准建房、乱占耕地建房等许多历史遗留问题。比如,陇西县文峰镇南门村宋家庄社现有235户878人,全社一户多宅的约有78户,占比达1/3,社内农户住宅占地面积大的在1000m²以上,占地面积小的也不下200m²。一些村庄农民建房基本上没有统一的规划,选址多数选择在自家的自留地、承包地或交通较为便利的道路两侧,浪费土地现象严重。还有部分农户旧住宅证书丢失,申请新住宅证书资料审核存在问题。

(四)农民思想观念陈旧

有很大一部分村民在建房中存在盲目攀比现象,认为房子高、房子大就是地位的象征,一些农民采取各种各样手段都要取得宅基地。

(五)监管责任不明不到位

由于部分村干部思想不重视,管理把关不严,没能把住一户多宅违章建房的首道关口。还有些村干部老好人思想严重,怕得罪人。在调查中,有的群众反映,村干部五年一换届,很多上届遗留的事他们没法管,这届任职五年对这类的事也不够认真。

(六)一些地方宅基地用地指标有困难

各地闲置宅基地腾退整理出来的土地80%复垦,其余指标县域统筹,农户住宅合理建设用地指标不足。

(七)法律法规不够健全,法律保障不够

农村宅基地管理的法律法规还不够健全,操作性、针对性不强,对超标准占地如何处置,“一户多宅”如何有序退出没有明确规定,导致对违法占地问题缺乏有效管制手段。

(八)闲置现象严重

一些偏远山村,由于农民外出务工、经商、陪读等,导致农房大量闲置。比如陇西县和平

乡贺家川村麻家社,共有38户153人,户均宅基地256m²以上,现在正常居住的22户,长期闲置的7户,季节性闲置的9户,在新疆、陇西县城买房的13户,闲置率达39.4%。敦煌市莫高镇甘家铺村、苏家堡村,阳关镇乐勒村、二墩村70%以上的农民在城里都购有商品房,农忙的时候到乡下居住,干农活,冬天和农闲到城里生活,在城乡之间“两栖”,平均每个村有5至8户长年关门锁户、无人居住。

从甘肃省2020年8月份调查统计的数据来看,2年以上无人居住的全省闲置宅基地(包括闲置农房)共计20.8万宗,占宅基地总量的4.14%;尤其是河西地区,进城买房的农村居民占比较高,农民夏季回村从事农业生产冬季进城生活导致的季节性闲置达50%以上,长期闲置宅基地占比6%~10%。据初步统计,全省常住人口达不到50%的自然村“空心村”3470个(占全省自然村总数的3.88%),而这些“空心村”农房闲置率普遍高于50%。

(九)农村住房建设专业人才缺乏

农民自建房很少由具备资质的专业建筑队伍建设,基本是就近农民施工,加之受住房建设成本限制,农村自建房大多比较简单。

(十)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工作尚未完全理顺

农村宅基地管理和改革工作涉及农业农村、自然资源、住建等多个部门,一些部门缺乏专业人员,缺乏宅基地数据库及必要的技术手段,加之相关部门政策文件理解不一致,由此导致目前农村宅基地改革和管理工作尚未完全理顺。

三、几点建议

(一)进一步加强调查研究,全面摸清底数

具体由农业农村部门牵头,自然资源部门、住房和城乡建设等部门配合,开展宅基地和农房利用现状大调查,全面掌握农村宅基地的宗数和面积,闲置宅基地的宗数、面积,超标准占用宅基地情况,“一户多宅”、不合法买卖宅基地情况,真正做到底数清、情况明。

(二) 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

建议成立省级农村住房、宅基地改革管理协调领导小组(或联席会议),由省委或省政府分管领导任组长,省农业农村厅、省自然资源厅、省住房与城乡建设厅、省文旅厅、省乡村振兴局等单位为成员,定期召开会议,研究农村住房和宅基地改革管理重大问题,协调推进全省农村住房建设、农村宅基地改革管理工作。

(三) 进一步加强制度机制建设

出台全省加强农村住房建设、农村宅基地管理综合性系统性文件,具体可由省农业农村厅牵头起草。靠实县乡属地管理责任,建立高效运转工作机制,杜绝部门间推诿扯皮和不作为现象。

(四) 进一步加快“多规合一”的村庄实用性规划编制

省自然资源厅要进一步加大对农村村庄规划编制的管理,统筹农村住房布局,指导基层按照上位规划确定的农村居民点布局和建设用地图管要求,合理确定宅基地规模。基层政府部门要积极引导群众按照规划因地制宜建设房屋,充分体现当地建筑文化特色。

(五) 进一步加强农村实用型建筑人才培养

加强农村住房建设政策宣传和技术指导,组织编印农村建筑工匠培训教材,指导市县对具备施工能力的农民开展建筑专业技能、住房安全知识等农村建房技能培训,提高农村建筑施工技术水平。

(六) 开展闲置宅基地、闲置住宅盘活利用示范创建工作

建议全省根据不同区域类型选取若干典型县(区)开展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盘活利用示范,总结经验,探索模式。

(七) 积极推进农村集体经营性建设用地入市工作

对因村庄“合村并居”、搬迁等腾退出来的闲置、废弃宅基地以及“一户多宅”多出的宅基地等,按照宅基地“三权分置”要求,探索宅基地

自愿有偿退出机制。对收回、退出的宅基地,根据规划经营性用途纳入入市范围,推进农村闲置宅基地和闲置住宅资源从资产到资本转化,充分释放农村闲置资源价值。

(八) 制定相关措施,鼓励和引导村民适度集中居住

鼓励规划兴建新型农民新村,通过采取“以旧换新、合理补偿”的形式,给予愿意集中居住的群众一定的优惠和奖励,积极引导村民适度集中居住,进一步提高集体用地的集约化、节约化水平。

(九) 探索集体经营新模式

由村委会牵头,以成立合作社的方式,将闲置农宅统一承租给合作社管理经营,再引入社会资本参与投资开发,将闲置农宅重新装修改造,最终形成“农民出房、合作社入股、公司经营、政府服务”的模式。

其中,农民想要出租的闲置农宅,必须满足是建在宅基地上的条件,而绝不能是在农用地上改造后作为民宿。但无论租期长短,这些房子的所有权依然保留在农民手中。

(十) 探索推进宅基地改革管理与养老、乡村振兴三者有机结合

鼓励各地充分利用闲置宅基地和住宅,大力发展乡村旅游、精品民宿、文化体验、健康养生、手工作坊、田园综合体、电商物流等现代新业态,活跃乡村经济,增加农民收入。

建议在一些环境等各方面条件比较好的乡村建设一批养老社区(养老社区也可发展一些老年产业),鼓励城市老年人到乡村养老,并从事一些轻微的产业劳动,这既有利于缓解城市养老问题,也有利于促进乡村振兴。

(摘自《甘肃农业》2022年第3期
张路/摘编 毛为伟/校)

作者简介:宋圭武,中共甘肃省委党校中特中心。

甘肃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及应对策略

袁凤香

人口老龄化是人类文明和科技进步的必然结果,也是人类社会共同面临的重大挑战。人口老龄化将是未来几十年最重要的社会问题,它与环境问题相当,如果解决妥当,将会抓住下一个发展机遇;如果解决不当,将会给社会发展带来巨大的影响。

我国自 2000 年进入老龄化社会以来,老年人口数量及占总人口的比重持续增加,至 2020 年年底,60 岁及以上老年人口已经达到 2.64 亿人,老年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从 2000 年的 10.2% 上升至 2020 年的 18.70%,几乎增加了一倍。面对快速发展的老龄化趋势,党和政府高度重视。习近平总书记强调:“有效应对我国人口老龄化,事关国家发展全局,事关亿万百姓福祉。”党的十九届五中全会及《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第十四个五年规划和 2035 年远景目标纲要》明确提出,要实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国家战略,优化生育政策,促进人口长期均衡发展。这从国家战略高度和未来 15 年我国人口发展方面为我们应对人口老龄化指明了方向,提供了遵循。

如何找准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着力点,构建与之相适应的各项经济社会发展制度与政策体系,如何解决“满足数量庞大的老年群众多方面需求、妥善解决人口老龄化带来的社会问题”,是我们当前或今后一段时期内面临的重大挑战。为此,我们必须抓住“十四五”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窗口期,加快经济社会适老化建设,在重度老龄化社会到来之前,做好养老服务准备,健全基本的社会养老服务制度和多层次

养老服务体系,努力实现所有老年人老有所养、老有所依、老有所为、老有所乐、老有所安。

甘肃作为我国西北地区的内陆省份,近年来,随着“一带一路”建设的稳步推进,经济社会发展迎来了重要的发展机遇。分析甘肃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及其对经济社会发展带来的挑战,有利于加强人口监测和形势研判,对提升甘肃应对人口老龄化能力,推动甘肃人口、经济、社会协调发展意义重大。

一、国内人口老龄化研究动态

(一)国内研究现状

从 2000 年我国进入老龄化社会以来,国内学者围绕我国人口老龄化发展进行了大量研究,取得了较为丰硕的成果。从现有文献来看,大致从三个方面进行了研究。

1. 对人口老龄化概念特征、形成原因及发展形势的研究

此类研究主要集中在概念特征、发展模式、形成原因及发展趋势方面。冯乐安等人认为人口老龄化是指社会总人口中老年人口比例不断增加的动态过程,主因是人口生育率降低及人均预期寿命延长。陶涛等人认为世界各国进入老龄化社会的时间和模式不同,有“进入晚、发展快”和“进入早、发展慢”两种类型,不论进入时间或早或晚,发展速度或急或缓,但都在持续加深。我国的老龄化“进入晚、发展快”,并将在今后一段时期内维持较高的水平,至 2050 年前后达到峰值。罗淳等人认为 21 世纪上半叶最凸显的人口学特征就是人口年龄结构的老龄化。籍斌等人认为我国老龄化程度目前处于世

界中等发展水平。曹子坚等人运用“4-2-1”模型预测及双倒U模型进行实证分析,认为我国目前人口结构中的“少子化”“老龄化”特征是社会发展的必然趋势。

2. 人口老龄化空间分布及其带来的影响

此类研究主要集中在人口老龄化区域分布、影响因子及带来的经济社会影响方面。王鹏运用因子分析区域差异的方法,定量分析了我国人口老龄化水平在东、中、西部及省际的差异,认为我国人口老龄化水平存在东高、中中、西低的区域差异,且区际差异正在逐步缩小,西部人口老龄化水平正在赶超东中部,而造成差异的原因是地区经济发展、医疗卫生、文化教育及人口自身。王森认为人口老龄化将从宏观层面给储蓄、消费、社会保障、生产能力和经济增长等带来不利影响,微观层面给家庭经济的内部流动、负担和养老能力等带来不利影响。

3. 积极应对老龄化的对策研究

此类研究主要集中在国家策略、养老保障、经济发展和人口方面。赵向红认为习近平关于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论述立足新发展阶段的中国实际,从“一项战略”“两个事关”“三个结合”“三个积极看待”“三个应对”“四个转变”“五个着力点”方面为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提出了思路和策略,提供了理论指导。韩振秋认为新时代应在政策设计、机制创新上进一步完善养老保障制度,实施灵活的人口、退休、移民政策。李志宏认为,“十四五”时期是我国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的重要战略机遇期和窗口期,要从经济发展、共享普惠、文化自信、宜居环境、治理能力、人类命运共同体六大领域积极应对。青连斌认为新时期积极应对人口老龄化要做好“一老”“一小”顶层制度设计,为应对人口老龄化争取更长的窗口期。

(二) 甘肃人口老龄化研究概况

学者们对甘肃人口老龄化的研究主要从老龄产业发展、民族地区养老、人口老龄化空间分布、人口老龄化对消费的影响、养老服务等方面

进行。张冬梅认为大力发展老龄产业既能满足老年人日益增长的服务需求,又能创造更多的就业岗位,增加新的经济增长点。祁恒珺等认为民族地区养老除了集中供养外,还可以根据民族习俗,实行“还”子养老和寺庙养老。马晓理等认为甘肃省人口老龄化在空间分布上呈现出由东南向西北呈现扇形推进态势,分布差异与区域人口、社会 and 经济发展呈负相关关系。魏婧雯认为老年人对高消费品的需求日益降低,对保健品的需求日益增高,人口老龄化会间接影响居民消费。宋健兴认为打造以社区为平台、社会组织为载体、社会工作者为支撑的居家养老服务“三社联动”机制能够提供高质量的居家养老服务。姜晓霞等认为甘肃农村年轻劳动力的流失是造成部分地区“村庄空心化、农民老龄化、农村凋敝化”的主要因素。

综上,现有文献主要从国家层面研究人口老龄化的发展趋势、发展特征、时空分布、带来的影响及应对策略,在省级层面,特别是新时期对甘肃省域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及应对策略研究较少,因此有必要在现有研究基础上,根据国家政策调整对甘肃省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做出正确研判,为政府制定积极的应对策略提供理论支持。

二、甘肃人口老龄化发展的趋势及其主要特征

(一) 甘肃人口老龄化发展的趋势

1. 甘肃人口老龄化总体趋势

甘肃自2005年进入老龄化社会以来,经过15年的发展,至2020年11月底,60岁及以上人口已达426.10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例为17.03%,其中,65岁及以上人口为314.78万人,占常住人口的比例为12.58%。与2010年第六次人口普查数据相比,10年间,60岁及以上人口增加了108.01万人,65岁及以上人口增加了104.20万人,年均增长率分别达到2.97%和4.10%,人口老龄化增长幅度较大,老龄化趋势明显。

2. 甘肃各市(州)人口老龄化发展趋势

到2020年11月,甘肃省14个市(州)中65岁及以上人口比重均已超过7%,其中,平凉市已达到14.38%,进入“深度”老龄化社会;最低的甘南州,也已达9.63%。甘肃人口发展已进入中度老龄化社会,且发展极不均衡。

2020年甘肃省及各市(州)60岁及以上
65岁以上人口占比

地区	占常住人口比重/%	
	60岁及以上	其中65岁及以上
甘肃省	17.03	12.58
兰州市	16.56	11.70
嘉峪关市	15.24	11.17
金昌市	18.16	13.68
白银市	19.03	13.96
天水市	17.00	12.90
武威市	18.64	13.57
张掖市	17.94	13.15
平凉市	18.99	14.38
酒泉市	16.84	12.06
庆阳市	18.03	13.02
定西市	17.85	13.44
陇南市	16.41	12.59
临夏州	13.58	10.13
甘南州	12.54	9.63

数据来源:2021年5月24日,甘肃省统计局发布的《甘肃省第七次全国人口普查公报》。

3. 甘肃未来人口老龄化发展预测

据全员人口数据库预测,2022—2033年,甘肃老龄人口规模将迅速扩大,到2033年时60岁以上老龄人口规模预计将达到766万人左右;从2034年开始至2050年,老龄人口规模增速放缓,但规模持续增加的趋势仍将继续,预计到2050年甘肃省60岁以上老龄人口规模将达到905万人,占全省总人口的1/3左右。

4. 甘肃人口抚养比发展趋势

按照总抚养比计算方式:总抚养比(即赡养率) = (老龄人口 + 未成年人口) / 劳动力人口 =

老龄人口抚养比 + 未成年人口抚养比。本文中的劳动力人口指15~64岁人口。抚养比越大,表明劳动力人均承担的抚养人数就越多,即意味着劳动力的抚养负担就越重。从图1可以看出,无论是总抚养比、少年儿童抚养比或老年人口抚养比,都呈现出增长趋势,分别由2015年的36%、23.3%、12.7%上升至2020年的47%、28.5%、18.5%,表明甘肃省的劳动力抚养负担在逐年增加,特别是老龄人口抚养比的增加,加快了甘肃人口老龄化发展的进程,加重了劳动力的养老负担。

(二) 甘肃人口老龄化发展的主要特征

1. 老龄化进程明显加快

甘肃是2005年进入老龄化社会的,比全国晚5年。从2016—2020年65岁及以上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来看,老龄化进程在不断加快,年均增长3.9%,但仍低于全国年均6.1%的速度。

2016—2020年甘肃省65岁及以上人口
数量、所占比重与全国的比较

年份	甘肃		全国	
	65岁及以上 人口/万人	比重/%	65岁及以上 人口/万人	比重/%
2016	270.65	10.37	15037	10.8
2017	286.73	10.92	15961	11.4
2018	296.95	11.26	16724	11.9
2019	307.37	11.61	17767	12.6
2020	314.78	12.58	19064	13.5

数据来源:甘肃省统计局出版的《甘肃发展年鉴》(2017—2021)、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2021)。

2. 各市(州)发展不均衡

由于甘肃省各市(州)在生育观念、经济发展水平、人口流动、城镇化发展等方面存在差异性,致使各市(州)老龄化进程发展不均衡。老龄化进程最快的是平凉市,已达到14.38%,最慢的是甘南州,也已达9.63%,高低相差4.75个百分点;65岁及以上人口最多的是兰州市,有51.15万人,最少的是嘉峪关市,有3.31万人。

3. 城乡差异明显

由于经济条件、生育水平等方面的差别,城

乡间老龄化进程呈现出不同步的现象,农村明显高于城市。这是因为随着城镇化进程的加快及农业转移人口市民化政策的落实,农村大量青壮年劳动力涌入城市打工、生活、定居,致使农村留守、空巢老人数量日益增多,农村老龄化进程快于城市;加上农村养老基础条件差,服务水平不高,服务机构少,多数农村老年人经济收入有限,特别是那些经济困难的空巢、留守、失能、残疾、高龄老年人,不能及时得到救助与护理,农村养老任务繁重。

4. “未富先老”特征明显

世界上发达国家是在经济发达、社会保障体系和社会福利制度健全的情况下发生的,如日本在进入老龄化社会时,人均 GDP 已达到 5000 美元,老龄化进程与经济社会发展水平基本上是同步的;而甘肃在 2005 年进入老龄化社会时,人均 GDP 才 1000 美元,经过 15 年的发展,2020 年人均 GDP 为 35995 元(约合 5692.3 美元),而老龄化已达到 12.58%,是典型的“未富先老,未备先老”。

三、造成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的因素

综观世界人口发展规律,低生育率已经成为全球性现象,预计未来随着经济社会的发展,尤其是工业化、城镇化带来的生活方式和生育观念的转变,低生育以及由此带来的“少子化”“老龄化”将是世界各国普遍面临的问题。中国如此,甘肃亦如此,而造成甘肃人口老龄化快速发展的原因有以下几方面。

(一)人口生育率逐年下降

从历次人口普查数据来看,甘肃的人口总数从“一普”到“六普”都在逐年增加,至“六普”(2010 年)时已达到峰值 2557.5 万人,而近 10 年却在下降,至“七普”(2020 年)时已降到了 2501.98 万人,净减少 55.52 万人,呈现出下降的趋势;甘肃的人口年均增长率从“三普”(1982 年)达到峰值 2.46% 后逐年下降,到“七普”(2020 年)时已降至 -0.22%。从 2010 年到 2020 年甘肃的人口出生率、死亡率、自然增长率

来看也是如此。2010 年,甘肃的人口出生率是 12.05‰,2017 年是 12.54‰,比 2010 年增长了 0.49‰,这期间虽然变化不大,但始终保持在 12‰ 以上,2018 年开始下降,至 2020 年甘肃的人口出生率已降至 10.55‰,比 2010 年降低了 1.5 个百分点。人口死亡率从 2010 年的 6.02‰ 至 2020 年的 7.91‰,呈现逐年上升趋势。人口自然增长率同人口出生率息息相关,从 2010 年的 6.03‰ 至 2017 年的 6.02‰ 变化微小,2018 年开始下降至 4.42‰,2020 年降至 2.64‰,呈现明显的下降趋势,而且近两年的下降幅度还在加大。

2010—2020 年甘肃省人口出生率、死亡率及自然增长率比较

年份	人口出生率	人口死亡率	人口自然增长率
2010	12.05	6.02	6.03
2011	12.08	6.03	6.05
2012	12.11	6.05	6.06
2013	12.16	6.08	6.08
2014	12.21	6.11	6.10
2015	12.36	6.15	6.21
2016	12.18	6.18	6.00
2017	12.54	6.52	6.02
2018	11.07	6.65	4.42
2019	10.60	6.75	3.85
2020	10.55	7.91	2.64

数据来源:国家统计局《中国统计年鉴》。

(二)人口预期寿命持续增加

“预期寿命延长是导致人口老龄化的直接因素之一。”参考近 4 次人口普查数据,1990 至 2020 年,甘肃人口平均预期寿命分别为 1990 年 68.25 岁,2000 年 70.39 岁,2010 年 72.23 岁,2020 年 75.64 岁。可以看出,随着人民生活水平的不断提升、健康水平的不断提高及医疗卫生事业的不断发展,人口预期寿命在逐年增加,导致老年人口数量逐年增多。

(三)人口迁徙流动

“劳动力人口跨省流动是造成省际人口年

龄结构变化的重要原因。”从“七普”数据来看,2020年全国人口流动总量为3.75亿,其中跨省流动人口为1.24亿,与2010年相比,分别增长了69.73%和44.4%,表明全国人口流动趋势呈现持续增长的态势。2020年,甘肃流动人口总量为534.2万人,其中,外省流入人口为76.6万人,省内流动人口为457.6万人,与2010年相比,流动人口增加了274.3万人,年均增长7.47%,增长趋势明显。而流动人口基本以年轻劳动人口为主,大量年轻人口的流出加速了甘肃人口老龄化进程。

四、甘肃人口老龄化带来的机遇和挑战

人口老龄化已成社会发展不可逆转的趋势,也是今后较长一段时期甘肃的基本省情,这既给甘肃的经济社会发展带来了挑战,也带来了发展机遇。

(一)人口老龄化带来的挑战

1. 人口老龄化给甘肃经济发展带来的挑战

一是有效劳动力数量减少。随着老年人口数量的增加,将出现优质劳动力供给的匮乏和不足,给甘肃经济发展带来不利影响。从2010—2020年甘肃人口年龄结构来看,15~64岁劳动人口数量随着老龄人口数量的增加而逐步减少。二是劳动生产率下降。经验表明,在劳动力人口中,30~44岁年龄段劳动力的劳动生产率最高,15~29岁的青年劳动力和45~64岁的老年劳动力的劳动生产率相对较低。青年劳动力经验不足,老年劳动力精力不足,对技术革新及产业结构调整带来的职业转换与调动适应能力不强,进而影响经济发展。从劳动力质量来看,目前甘肃的老年劳动力数量较多,劳动力年龄结构趋向老化,影响甘肃经济可持续发展的活力。

2. 人口老龄化给社会保障制度带来的挑战

随着老年人口比例的迅速提高,给现行的社会保障制度带来诸多挑战:一是养老金支出逐步增加,政府财政负担逐步加重;二是劳动年龄人口数量的减少,使社会养老保险资金统筹减少,

给个人和家庭养老带来了沉重负担;三是社会医疗公共支出不断增加,给医疗保险基金带来持续压力;四是随着社会老龄化程度的加深,将带来失能、半失能老人照料、看护成本的迅速上升。

3. 人口老龄化给人口均衡发展带来的挑战

近年来,持续的人口低出生率和老龄化的快速增长给甘肃人口长期均衡发展带来了严重影响。一是持续“少子化”。根据“少子化”标准,0~14岁人口占总人口的比重若达到20%~23%视为正常标准,小于20%就出现“少子化”现象。甘肃从2009年(18.89%)就进入了“少子化”社会,至2020年12年间0~14岁人口占比始终在20%以下,最低年份是2014年为16.37%,最高年份是2020年为19.4%。二是人口老龄化发展快。甘肃从2005年(65岁及以上人口占比为7.22%)进入老龄化社会以来呈现逐年增长态势,且越往后增长速度越快。“一老一小”“一多一少”人口不均衡的增长态势给甘肃人口均衡发展带来了新的挑战。

4. 人口老龄化给消费和储蓄带来的挑战

一是对消费及其结构带来的影响。人口老龄化的主要特征就是老年人口数量的增加,而退休后的老年人消费有着明显的特点:(1)在老年产品和服务上的消费比重会增加;(2)在衣着、居住、交通、通信等方面的消费会随着年龄的增加而递减;(3)在医疗保障方面的支出会随着年龄增加而增加,且年龄越大上升的幅度越大;(4)在教育、文化、娱乐方面的支出也会随着年龄的增加而递减。2020年,甘肃65岁及以上老人有314.78万,占总人口的12.58%,未来几年还会快速增加。他们会在医疗保障、老年产品和服务方面的需求增加,在衣着、居住、交通、通信、教育、文化、娱乐方面的需求减少,进而会影响以上产品的消费。二是对储蓄带来影响。人口结构变化对储蓄有着直接的影响,主要体现在抚养比的变化上,如果社会抚养负担低,储蓄率就高,经济增长就有保障;如果社会抚养负担高,储蓄率就低,经济增长就会缺少资金,进

而影响经济发展。2020年,甘肃省社会总抚养比已达47.02%,其中老年抚养比为18.49%,全社会劳动力负担加重,居民储蓄率降低,给地方经济发展带来不利影响。

(二)人口老龄化发展带来的机遇

1. 促进“银发经济”发展

随着老年人口数量的增加,对医疗和健康护理方面的需求相应增加,进而促使医疗和健康护理行业规模不断扩大,同时,随着老年服务产品的需求不断增加,当需求大于供给时,就会促使老年服务产品的生产和规模不断扩大,进而促进“银发经济”的发展,产生新的经济增长点。

2. 促进老年用品科技创新

随着智慧养老的大力发展,老年人医疗、护理等智能产品研发、生产、销售和服务等方面将会迎来新的发展机遇,市场前景广阔,且会产生一些新业态,进而促进老年产品的科技创新。甘肃庞大的老年服务市场将会迎来智慧养老产业大发展,促进养老科技服务的创新。

3. 促进就业

随着老龄产业、服务业的发展,医疗、卫生、养老服务等方面急需大量的服务人员,特别是对医疗卫生方面专业技术人才的需求将逐步增加。老年人的护理、保健以及与养老相关的专业技术人员的需求也将会大量增加,这有利于扩大就业。

五、甘肃人口老龄化的应对策略

面对日益严峻的人口老龄化形势,我们应积极采取科学、合理、有效的措施,在“十四五”人口老龄化发展窗口期做好为老服务准备,围绕省情,在养老制度及人才建设、养老服务及产业发展、智慧养老及孝道文化培育等方面采取积极措施,补齐短板,形成政府、社会、家庭、个人多方参与,共建共享的养老保障新格局,提升甘肃老年人的获得感、幸福感和安全感。

(一)完善社会养老保险制度,建立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

建立多层次养老保险体系是积极应对人口

老龄化、促进养老保险制度可持续发展的一项重要举措。甘肃要在国家养老服务政策体系框架内,根据省情,在基本养老保险全覆盖的基础上,大力发展企业年金、职业年金、个人养老金制度,以满足不同群体的保障需求。一是建立健全多层次保障体系。根据甘肃经济社会发展不平衡、不充分的短板,在全省统筹基础上,从国家(统筹)、社会(募集)、企业(投保)、个人(参保)等方面构建全方位、立体化的养老保险体系,确保养老保险“资金池”富集,减轻养老压力。二是探索建立老年保障体系。建立由福利性养老保障支柱、社会保险型养老保障支柱、社会性养老保障支柱及商业性养老保障支柱形成的“四大支柱”来完善甘肃的老年保障体系。三是建立城乡有别的社会养老保障体系。在城镇,通过机构、居家、社区养老模式,建立以基本养老保险、基本医疗保险、商业保险和社会救济、社会福利、社会互助为主要内容的养老保障体系;在农村则以家庭养老为主,完善以“保吃、保穿、保住、保医、保葬”为内容的“五保”供养和社会救济制度。

(二)大力发展“银发经济”,壮大养老服务产业

针对老龄化发展带来的机遇,要精心谋划养老服务产业布局,做大做强养老服务产业。一是调整产业结构,大力发展“银发经济”。人口老龄化趋势不可逆转,应顺势而为,要抓住市场机遇,调整产业结构,大力发展老龄产业,在老年康复、医疗、护理、娱乐、保险、理财等方面拓展老龄产业发展空间,建立新的经济增长点。二是发展老龄产业,推动行业适老化转型升级。针对老年服务需求,积极推动养老服务与文化旅游、餐饮、体育、教育、养生、健康、金融、地产等行业的融合发展。充分利用老人有钱有闲的实情,积极组织开发淡季旅游市场,带动甘肃旅游经济的发展;积极开发建设具有区域特色的老年人健康产品研发、生产基地,促进养老企业连锁化、集团化发展,推动行业适老化转型升级。

级。三是积极培育老年人消费市场。随着老年人养老服务需求的不断增加,大力开发老年消费用品及消费市场,以老年用品消费带动产品供给和产业发展,为社会开辟新兴产业,提供新的就业机会。

(三)加强养老服务队伍建设,提升养老服务水平

功以才成,业由才广。硬实力、软实力,归根到底要靠人才实力。培养和建设一支数量大、专业强、层次高的养老服务人才队伍,是解决养老难问题的关键因素,也是提升养老服务整体水平的重要保障。一是加强养老服务人才培养。将养老服务纳入职业教育校企合作优先领域,鼓励省属高等院校、高职高专学校设置养老服务相关专业,积极培养老年护理、健康管理、康复治疗、营养调理等方面的知识型、技术型、复合型养老服务人才队伍。二是强化养老服务人才的专业化培训。积极组建“政府+”养老专业人才培养基地,从养老服务的实际需求出发,对现有护理人员逐级开展养老专业技能培训,提升现有护理人员的服务水平,提高服务质量。三是加强养老服务人才引导。通过养老护理员职业技能等级认定、入职补贴、免费培训和工龄补贴、岗位补贴等优惠政策,尤其是在住房、子女上学、社会保障方面对养老服务人才给予照顾和倾斜,吸纳更多高校和高职毕业生加入养老护理队伍。

(四)加强智慧养老网络建设,提高养老服务质量和效率

要充分利用现代信息技术,聚焦甘肃养老服务需求,积极构建居家、社区、机构养老服务网络。一是积极融入“互联网+养老”服务模式,建立以创新、惠民、智慧、健康管理为特征的社区老年人服务网络系统,为老年人提供“线下+线上”实用、便捷、高效的优质服务。特别对那些失能、半失能、失独以及高龄老人,通过配发终端服务器,实现实时动态管理引导,发现问题及时通知相关人员和家属,构建“一刻钟”

社区养老便民生活服务圈。二是加强智慧养老信息服务平台建设。充分利用省政府为民办实事的契机,整合资源,运用“互联网+”技术,打造资源共享、协同服务、便捷高效、安全可控的社区智慧养老信息服务平台,为老年人提供医疗、餐饮、家政、急救、费用代缴等线上线下服务,实现需求与供给信息的无缝对接。三是构建纵横贯通的养老服务信息网络。在社区养老服务信息网络平台建设基础上逐步建立纵横贯通、上下兼容、层次清晰、功能互补、区域联动的省—市—县(区)—乡镇(街道)—城乡社区五级养老服务网络,对养老服务实行全程监管,确保服务品质。

(五)以社区为依托,创新养老服务模式

社区是家庭养老和社会养老的最佳载体,是老年人居住、生活的地方,也是居家养老的理想场所。一是创新养老服务模式。通过整合社区各种养老服务资源(家庭、养老机构、医疗服务中心等),以需求为导向,建立“以居家养老为基础、社区养老为依托、机构养老为支撑、智慧养老为补充、医养康养相结合”的新型综合养老服务模式,为社区老年人提供包括家政服务、生活照料、文化娱乐、精神慰藉、心理健康、医疗服务等全面、优质、多层次、多样化的养老服务,实现老年人养老不离家的愿望。二是多方参与,扩大养老服务供给。一方面,政府要随着经济发展和社会进步以购买服务的方式逐步加大对社区养老服务的财政投入;另一方面,要研究制定“公建民营”“民办公助”的有效政策措施,鼓励和支持社会力量参与兴办社区居家养老服务事业。三是抓好社区养老服务设施建设。社区的日托机构、养老机构、老年活动室、社区卫生服务中心等是养老服务的重要依托。因此,在新建小区和老旧小区改造时要把养老服务设施作为重要的配套标准来建设。

(六)弘扬尊老爱老传统,传承孝老敬老文化

尊老、爱老、敬老、孝老,是中华民族的传统

美德和宝贵的精神财富,也是社会进步的一大标志。只要人人做到敬老、爱老、孝老、助老,家庭就能幸福,社会就能和谐,民族就能兴旺发达。一是典型引领宣传。榜样的力量是无穷的,通过树立敬老、爱老、孝老、助老典范,大力宣扬典范的感人事迹来感动周边的人,引导全社会积极看待老龄社会、老年人和老年生活,弘扬孝亲敬老传统美德,传承孝亲敬老文化。二是节日烘托渲染。中国的传统节日有春节、端午节、中秋节及重阳节,特别是重阳节被国家设定为老年节,在这些传统节日里,要求和鼓励晚辈就近去看一看长辈,陪一陪老人,让老人感受到子女的关爱,享受天伦之乐;必要时要通过法

律法规和政策措来大力支持和倡导子女常回家看看,慰藉老年人的孤独和寂寞。在尊老、敬老中培育亲情,在爱老、助老中传播真情,让孝老敬老的传统美德内化于心、外化于行,用敬老、孝老的传统文化浸润我们的道德之根,延伸“孝”文化的内涵,让敬老爱老成为人们生活的一种常态,代代相传。

(摘自《开发研究》2021年第6期)

张路/摘编 兰霞/校)

作者简介:袁凤香,甘肃省社会科学院。

(上接第6页)合理分布和上下游联动的产业集群。加快河西走廊组团发展,强化经济联动发展,促进生产要素自由流动,统筹推进河西走廊地区生态环境治理。加快酒嘉同城化发展,促进金昌武威城乡融合发展,放大敦煌国际文化旅游名城效应,打造兰州与乌鲁木齐之间河西城市群,建设全国区域性的交通枢纽和物流中心。

(七)统筹做好稳定就业和人才支撑工作

强化就地就近就业,正确面对全省人口减少和人才流失的客观现实,针对性出台吸引人才留甘入甘政策。科学推进省外输转就业,创造更多省内优质就业岗位,提升省内劳动力就近就地就业规模,通过推动大项目建设,支持中小微企业蓬勃发展等吸引更多劳动力入甘就业。破解技能人才供需矛盾,加快落实整省推进职业教育发展,打造“技能甘肃”;全面推行中

国特色企业新型学徒制,加强技能人才培养,为实现高质量发展提供技能人才支撑;着力集聚高层次创新和高质量管理人才。实施更加开放、更加灵活、更加特殊的人才政策,吸引各类人才扎根甘肃发展。推进人才发展体制机制改革,赋予用人单位和创新主体更大的自主权,健全创新激励和保障机制。健全激励干部勇于担当作为的容错纠错机制,搭建优越的干事创业平台,坚持用事业引才引智,兼顾提升待遇用才留人,有效激发干事创业激情。

(摘自《甘肃高质量发展研究》2022年第1期)

张路/摘编 杜慧珺/校)

作者简介:周弘,甘肃省经济研究院党委书记。

对甘肃省培育壮大增长点、 增长极和增长带的思考

杨 永 张 帆 李媛春

一、关于增长点、增长极、增长带的概念和关系

(一) 增长极的概念

增长极是一个具有相对成熟理论体系的概念,由法国经济学家佩鲁在 1950 年首次提出,最初的概念借用了物理学的描述方法,把发生支配效应的经济空间看作力场,力场中的推进性单元描述为增长极。增长极理论认为,经济增长通常是从一个或数个“增长中心”逐渐向其他地区传导,因此应选择特定的地理空间作为增长极,以带动经济发展。

增长极概念突出地理空间,一般特指单个城市或多个城市组成的都市圈、城市群,能够支撑的区域经济规模也不同,如城市群是国家增长极、区域中心城市(都市圈)则是一省或邻近几省的增长极。经半年实践,目前我国对区域经济发展中增长极的定义是“推动性的主导产业和创新行业及其关联产业在地理空间上集聚而形成的经济中心”,具有以城市为主要载体、城镇基础和人口支撑有力、优势产业集聚、扩散和回流效应明显等特点。

(二) 增长点的概念

增长点是对推动区域发展或经济指标提升的单一要素的通俗表述,这种要素可以是经济单元、产业门类、政策利好、社会现象等。目前我国经济类文献和政策文件中所提的增长点概念主要是指产业,一般指在经济成长和产业结构演变过程中,市场潜力较大、增长较快、辐射

带动能力强,经过努力可以较快发展,能够带动国民经济上一个新台阶的产业或行业;在实践中,也表现为这些产业或行业在空间上的集聚,即产业集群。

(三) 增长带的概念

增长带是与“一带一路”“长江经济带”“京津冀一体化”“粤港澳大湾区”“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经济带”等国家重大战略相伴而生的一个概念,首次出现在 2017 年国务院政府工作报告中(在总结 2016 年度主要开展工作部分提出“促进区域城乡协调发展,新的增长极增长带加快形成”),此后在国家领导人讲话和政策文件中出现,目前国内外学术界无成形说法,理论几乎空白。实践中既有区域协同发展的考虑,也有应对经济下行压力的考虑,以此对区域空间布局方式进行积极探索,意图通过这些区域经济增长带为经济崛起寻找新突破口。

(四) 增长极、增长点、增长带之间的关系

从产业角度讲,增长点是某一产业或行业,增长极是一组产业或行业,增长带是诸多产业或行业组成的经济综合体。随着产业体量不断增大,门类不断增加,以及产业链条的不断完整和产业之间相互配套,相应地域承载范围不断扩大。

从地域角度讲,增长点相对较小,有时也称作区域增长极,二者难以准确区分大小,但都具有局部、局域、点状特点;而“带”“圈”或“湾区”具空间整体、全域、完整的特征。故地理几何上的

“点线面”大致可分别对应经济地域空间上的增长点、增长极和增长带。同时,“点”“极”“带”在一定条件下是转化的,某一小区域的“带”放到大面积就可能为“点”或“极”。通常三者之间的关系为增长点 \leq 增长极 $<$ 增长带,逐级包含、相互阐释、内在统一。在省域范围内,如把城市作为增长极,城市区域分块可称作增长点,更多对应某一产业或一组产业,更强调自身发展;多个城市抱团联动发展,就形成经济带、都市圈或湾区,更多对应产业集群或产业综合体,更强调城乡统筹区域一体化发展。

二、甘肃省培育壮大增长“点极带”的SWOT分析

增长极和增长点的培育和形成,主要在城市及其内部发生,除少数确实对甘肃发展具有重大作用和意义的重点区域外,主要是市县层面谋划的增长“点”和“极”问题,省级层面主要谋划增长“带”问题。

(一)甘肃省培育壮大增长“点极带”的机遇

近年来,国家深入推进“一带一路”建设,推动全方位多领域开放合作,随着甘肃省打通南向通道,对外开放的空间更加广阔,国家强化举措进一步推进西部大开发形成新格局,支持西部地区大力实施创新驱动发展战略,进一步强化基础设施建设,培育壮大绿色生态产业体系,加快传统产业改造提升步伐,实现绿色化、信息化、智能化,支持老工业城市和资源枯竭型城市转型升级。同时,大力发展现代农业、文化旅游业和现代物流业等特色优势产业。国家物流枢纽布局和建设规划将甘肃省兰州市确定为国家布局的陆港型物流枢纽和商贸服务型物流枢纽载体城市,酒泉市确定为国家布局的陆港型物流枢纽载体城市。

(二)甘肃省培育壮大增长“点极带”的挑战

随着我国经济发展进入新常态,经济面临不断加大的下行压力,一些传统的经济发展模式、发展方式已经不能适应新的发展需求,过去那种主要依靠资源、劳动力比较优势带动经济增长发

展的路子走不通了,同时也带来工业大而不强、核心关键技术受制于人、附加值低等突出问题。随着国际经济格局、国内区域经济发展和产业结构面临新一轮调整,为了实现与新的区域发展布局相适应,甘肃急需寻求新的产业分工,促进经济长期稳定增长,必须培育经济发展增长点。

(三)甘肃省培育壮大增长“点极带”的优势

近年来,甘肃积极融入“一带一路”建设,及时出台了《新时代融入“一带一路”建设打造“五个制高点”规划》,不断深化与“一带一路”共建国家经贸合作,作为西北地区重要的交通物流枢纽,承东启西、南拓北展的大通道区位优势明显,特别是兰渝铁路、宝兰客专等铁路建成后,通道优势进一步凸显。产业转型升级作为当前和今后一段时期甘肃转方式、调结构,发展实体经济、推动高质量发展和新旧动能转化的结合点和总抓手,甘肃省委出台了《关于构建生态产业体系推动绿色发展崛起的决定》,明确提出甘肃省要培育发展十大生态产业,坚定走好生产发展、生活富裕、生态良好的绿色发展崛起之路。甘肃省政府出台了《甘肃省推进绿色生态产业发展规划》,制定印发了十大生态产业专项行动计划,谋划设立了绿色生态产业发展母子基金,搭建起了一个“1+1+10+X”的政策框架体系,明确了构建生态产业体系。全面落实深化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和“三去一降一补”任务,十大优势产业链不断培育壮大,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发展质量效益明显提高。技术创新方面具有一定的比较优势,兰州白银国家自主创新示范区获批建设,兰白科技创新改革试验区加快建设,甘肃省科技实力居全国第18位。有2000多个研究机构,许多成果达到国内和行业领先水平,推动科技优势转化为经济优势的潜力较大,对培育新的增长点增长极具备重要的科技支撑作用。区域经济已经在增长极之间通过产业紧密联系而自发形成了呈条状的跨市州经济发展密集通道区域。其中,兰白都市圈位势不断提升,兰州-西宁城市群的带状发展格

局正在形成,酒(泉)嘉(峪关)一体化格局初步显现,张掖、金(昌)武(威)丝路经济带通道优势不断强化,平(凉)庆(阳)天(水)陇(南)已成为打通南向通道的带状支撑。

这些重大机遇和有利条件,为甘肃省谋划区域发展新思路,加快培育新的增长点增长极增长带,融入国家经济带提供了有力支撑。

(四)甘肃省培育壮大增长“点极带”的劣势

增长带的形成与区域整体发展水平(地均GDP)和地级城市(目前绝大多数县级城市经济实力还相对较弱)数量密切相关。甘肃省有14个地级行政区划,现选择中西部省区地级行政区划多于和等于甘肃省的7个省区,以及贵州、宁夏,进行对比分析。

2021年甘肃省地均GDP 241亿元/万平方公里,仅高于新疆,不足广西、贵州、四川3省区的23%,为宁夏的35.33%,云南的45%,培育“带”的条件相对欠缺。同时,“增长带”的形成是“增长点”或“增长极”之间的联通,也就是城市之间的经济联通,城市经济实力越强、相距越近越有利于形成增长带。

甘肃省兰州市占全省GDP比重(33.83%)第三高,但绝对量(3231.3亿元)第二低,只能说具备一定的辐射带动能力。加之庆阳、酒泉、天水、武威和白银等市GDP分别仅为885.3、726.7、750.3、600.2和571亿元,且地形狭长,除酒泉、嘉峪关相距20公里,以及白银、定西距兰州,金昌距武威,甘南合作距临夏100公里以内之外,其余任意两两城市相距都在150公里以上,形成增长带条件急需培育。

基于以上分析,我们认为因主要城市经济实力不强(一定程度上反映增长点不多、增长极不强),甘肃省级层面谋划区域经济空间布局,不仅要兼顾增长点增长极培育,还要有所选择有所侧重培育增长带。

三、甘肃省培育壮大增长“点极带”的可行性分析

根据以上培育基础和发展环境分析,充分

发挥市场主体作用,以全省各级各类开发区为依托,重点围绕打造“五大制高点”和十大生态产业聚焦发力,不断培育壮大重点企业,尽快形成产业集群,培育形成若干个新的增长点,有效支撑“一核两极”加快发展。在培育形成的若干个增长点的基础上,依托全省已形成的重点发展区域、中心城市和发展潜力,着力培育形成兰白都市圈核心增长极、酒嘉增长极和平庆增长极,有效连接三条增长带。随着“一核两极”极化和扩散效应的不断扩大,依据甘肃区域经济发展特点和趋势,在省域内加快培育形成黄河上游(甘肃段)增长带、河西走廊增长带和陇东南增长带。

(一)培育壮大新的增长点可行性分析

1. 榆中生态创新城。榆中生态创新城位于兰州榆中盆地,距兰州主城区35公里左右,区位优势明显,交通便捷通畅,生态植被良好,资源环境承载能力较强,现有开发程度较低,发展空间充裕,具备良好的基础条件和开发优势。榆中生态创新城是吸引人口和产业集聚的最现实选择,也是抽疏兰州市主城区人口、开辟新的发展空间的需要,打造省会城市副中心,而且可为下一步兰州1小时都市圈向东扩张创造条件。

2. 大敦煌文化旅游经济圈。敦煌是中国的代表性景区,也是甘肃省最能吸引国际游、国内游的大景区,通过发挥敦煌旅游龙头作用,辐射带动酒泉市发挥地域特色、文化特色和民族特色,逐步实现全市文化旅游一体化发展。

3. 先进制造产业。甘肃省初步形成了以石化通用装备、新能源装备、电工电器装备、高档数控机床、农机装备为重点的产业格局。在智能化发展方面,研发了重离子治疗装备、轨道交通装备、风力发电装备、太阳能光伏装备、燃煤电厂煤干燥装备、种子加工机械等一批特色优势装备,打造了国内外具有影响力的拳头产品,甘肃的装备制造业正向着智能高端方向稳步迈进。

4. 陇东能源基地建设。平庆地区是国家鄂尔多斯盆地综合性能源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也是国家规划建设的14个大型煤炭基地之一,预测煤规划资源量1540亿吨,占甘肃省96%,探明资源量359.8亿吨,同时拥有石油资源量52.3亿吨,石灰石、页岩气、天然气等资源预测储量也非常可观,随着深化供给侧改革,陇东能源基地煤炭优质产能将进一步释放,煤炭产能将达到4888万吨/年,打造陇东能源化工基地,特别是为陇东电力外送提供有力保障,加快形成甘肃省东部经济发展新的增长点。

5. 军民融合产业。甘肃已形成了铀浓缩、铀纯化转化、后处理、乏燃料处理和废料处置的完整核产业链条,是国家核技术研发、核燃料生产、核废料处理和核人才培养的重要基地,如酒泉中核甘肃核技术产业园项目是目前为止我国最大的军民融合项目,建成后可产生千亿级的国内生产总值,对促进和带动地方经济社会发展具有十分重要的意义。

6. 数据信息产业。甘肃省电力丰富、气候干燥凉爽,是国内适合发展大数据产业的一、二类地区,着力建设甘肃省大数据局和国家大数据节点中心,实施了一批通信、互联网、云计算、大数据基础设施项目,大数据信息产业与政府治理、社会管理、实体经济、民生服务等正在深度融合。腾讯、阿里、京东、华为、中科曙光等国内大型互联网企业数据资源落地甘肃,为甘肃发展数据信息产业奠定了良好的基础,有望成为新的增长点。

7. 通道物流业。甘肃通道区位优势明显,发展物流产业源远流长,通道物流产业是甘肃经济社会发展的突破点,已成为甘肃经济发展的新引擎和战略性支柱产业。兰州国际港务区保税物流中心基本建成,铁路口岸已通过兰州海关验收封关运营,跨境电商产业园、冷链物流产业园项目已开工建设。甘肃省利用陆、空港等港口发运中欧国际货运班列、中亚国际货运班列、南亚公铁联运国际货运班列、南向通道国

际货运班列。与此同时,还开行了兰州到越南、兰州到缅甸的航空货运业务,为通道物流产业发展开辟了巨大的市场潜力。

8. 清洁能源产业。按照我国能源生产和消费革命战略目标要求,非化石能源占比要从2020年的15%提升到2030年的25%左右,新增能源需求主要依靠清洁能源满足。甘肃作为国家重要的新能源基地,全年全省新能源装机5000万千瓦,清洁能源发电量占全省电源总装机比例接近65%,形成了从设备生产到运行维护的新能源全产业链。

9. 现代丝路寒旱农业。甘肃省曾是我国最大“西菜东运”基地,1985年全国通过国营蔬菜公司组织“西菜东运”1200万吨,其中甘肃省外调963.3万吨,凭借的就是“寒旱”形成的蔬菜干物质多、瓜果糖分积淀高的内在品质特质;目前已经是我国最大的玉米制种基地、最大的马铃薯脱毒种薯繁育基地、最大的蔬菜花卉制种基地、最大的道地中药材生产基地、最大的高原夏菜生产集散基地、最重要的牛羊肉和优质苹果生产基地,只要打响“寒旱”特质品牌,就可再现昨日辉煌。

10. 中医中药产业。用足用好中国(甘肃)中医药产业博览会等现有平台,加快建设国家中医药产业发展综合试验区、兰州国家级生物产业基地以及道地药材标准化示范基地、中药产业园区、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国家中医临床研究基地等新平台,沿中新南向通道与西南地区道地药材产业形成优势互补、协同发展,支持重要骨干企业发展壮大,在佛慈、奇正等全国知名品牌基础上,打造打响更多的陇药知名品牌和“独一味、独我有”药品“名片”,努力打造陇药产业重要增长点。

(二) 打造“一核两极”区域经济增长极可行性分析

主要从经济总量、工业增加值等主要经济指标占全省比重、拥有国家级开发区数量,以及现有基础优势和未来发展潜力等方面进行分析论证。

1. 兰白都市圈核心增长极。兰州已具备西北区域性商贸物流中心的雏形,在交通、物流、信息、科技等方面具有比较优势。白银具有能源充裕、建设用地广阔、农畜产品丰富等明显优势,而城市转型和产业结构升级任务迫在眉睫。从现有主要经济指标看,兰白都市圈大多数指标都占到全省的40%以上,起到了辐射带动和引领作用。2021年,兰州、白银两市的经济总量为3802.3亿元,占全省10243.3亿元的37.12%;国家级开发区3个,占全省国家级开发区总数7个的43%。从未来发展趋势看,国家和省上始终高度重视兰白都市圈建设,随着一系列政策举措的逐步落实,兰白地区的发展水平和实力将不断提升,将成为全省及西部地区最重要的核心增长极。

2. 酒嘉增长极。嘉峪关与酒泉市中心城区相距20公里,承担着打造甘肃向西开放桥头堡、建设省域副中心的历史使命。酒嘉两市在通道物流、风光新能源、装备制造、文化旅游、现代戈壁生态农业等产业方面具有明显的优势。酒嘉作为兰新经济带上介于兰州、乌鲁木齐之间的区域增长中心,具有作为市域和邻近的哈密、额济纳旗、海西州等地区,地理位置非常重要,特别是随着酒额铁路、敦格铁路的开通运营,酒嘉地区的区位优势将进一步提升,有望形成我国最西端的综合交通物流枢纽中心。主要经济指标居全省前列。2021年,酒泉市的经济总量为762.7亿元,居全省第三位;嘉峪关市城镇化率高达93.65%,酒泉市为61.52%,均高于全省平均水平;两市人均GDP比较高,分居全省前两位。从主要经济指标看,酒嘉地区有较好的发展基础和潜力,具备培育全省新的增长极的优势和条件。

3. 平庆增长极。2020年,平庆地区常住人口为406.6万人,占全省的16.33%,是除兰白地区以外人口最为密集的地区,2021年,平庆两市的经济总量为1439.24亿元,占全省的14%,高于酒嘉地区,其中庆阳市经济总量为885.27

亿元,居全省第二位,仅次于兰州市。平庆地区是国家综合性能源基地的重要组成部分。同时也是关中平原城市群重要部分和承接产业转移的重点区域。

(三) 培育形成三条新的增长带可行性分析

结合甘肃区域经济发展特点和趋势,以及培育形成的新的增长点、增长极,进一步加强区域经济合作与交流,加快推动形成黄河上游(甘肃段)经济增长带、河西走廊经济增长带和陇东南经济增长带。

1. 黄河上游(甘肃段)经济增长带。甘肃必须抓住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的机遇,加快构建绿色循环产业体系,推动高质量发展。近年来,已形成了以高效节水农业、旱作农业、生态休闲农业等主导的特色农业体系,以石油化工、有色冶金、装备制造、生物医药等为主导的现代工业体系,及以现代服务业为主要方向的服务业体系,沿黄城镇体系初步形成,成为全省最重要的经济增长带。

2. 河西走廊经济增长带。河西走廊经济增长带是连接丝绸之路经济带的咽喉要道和我国向西开放的战略大通道,是丝绸之路经济带甘肃黄金段的核心组成部分,将形成以新型城镇化建设相应的空间结构战略支撑体系和新的增长带。河西走廊是我国风能资源最丰富的地区,对保障我国能源安全有着十分重要的战略意义,也是顺利实现2030年前碳达峰目标,其中非化石能源消费比重达到25%左右重要保障。矿产资源十分丰富,拥有金昌、张掖、酒泉等数个资源工业基地,已形成较为完善的矿产品采、选、冶炼、加工和综合利用体系,具备资源就地就近加工转化的条件和优势。河西走廊地区是全国最大的制种基地,其中玉米制种占全国40%以上,啤酒花、大麦的种植面积、产量和加工能力均居全国首位,啤酒花产量占全国一半以上。

3. 陇东南经济增长带。甘肃省陇东南地区产业体系齐备、资源互补性强,经贸合作密切。

人文交流广泛,具有相互依存、相互合作、抱团发展的基础和优势,是甘肃参与国际陆海贸易新通道建设的主力军,对接融入成渝经济区,加强长江经济带具有独特优势。随着兰渝铁路、十天高速等重点交通干线的建成运营,天水至陇南铁路建设建成,能源通道优势进一步提升,对促进平凉煤炭资源南下,有效填补川渝地区煤炭能源缺口,带动川渝磷矿开发,促进川陇地区经济社会快速发展。产业互补性强,可围绕产业链延伸和资源开发提质增效,大力发展电工电子、装备制造、煤电化冶、石油化工等优势

产业;以成渝、关中平原地区为合作重点,强化经济、文化、经贸等领域合作交流,建立文化旅游联盟,推动构建陇东南增长带,加快融入长江经济带。

(摘自《甘肃高质量发展研究》2022年第2期 张路/摘编 高继明/校)

作者简介:杨永,甘肃省经济研究院宏观经济研究室助理研究员。

(上接第28页) 高清视频、VR短视频等网上文旅产品形态,研发一批电竞与传统体育、城市文化、旅游目的地、景区业态融合的沉浸式体验项目,提升文旅IP生态价值,注重网店、MCN机构、主播、平台、用户、服务商产业链集成,大力发展数字文旅产业,开发甘肃智慧旅游服务平台,做好全省文化旅游IP数字化集成,培育活力十足的网上文旅新生态。

第五,加快放大文旅产业“链主”集群带动作用,支持省属国有资本以更强的责任担当、更宽广的视野、更现代的眼界培育市场主体,牵引带动行业产业突围发展。特别是针对目前甘肃省文化旅游市场主体底子薄、受疫情影响市场信心恢复难的特殊境遇,要聚焦大企业产业链集成带动效应的有效发挥,牵引行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做足文旅供给潜能培育文章,孵化带动千百万文旅小微企业,丰富产品供给,做活文旅产业市场。

第六,实施人才兴旅方略。文化旅游高质量发展协同创新发展的关键在于创新人才的引领带动,因此要不断加强甘肃省高等院校与文化旅游行业、企业之间的交流,推进政校、校企、校校项目合作,把文旅产业规划、文旅产业管理与文旅旅游专业技能一起作为甘肃省文旅人才培养的必修课,提高甘肃省文化旅游人才的综合业务能力,培养多层次、精细化、复合型、多元化的文化旅游人才。另外,注重个性化和定制化文化旅游服务人才的培养,在体验深度化、服务个性化的文化旅游背景下,此类人才能够更有针对性地为游客提供新的文化旅游方式和旅游产品。

(摘自《社科纵横》2022年第2期 张路/摘编 张曼/校)

作者简介:海敬,甘肃省社会科学院副研究员。



我省东西部劳务协作开新局

截至目前,全省 58 个受援县 5.76 万名农村劳动力实现转移就业,较去年同期增长 82%,东西部劳务协作实现良好开局。

今年,我省不断提高劳务输转水平,与东部协作省市合作举办各类招聘活动 430 场(次),提供就业岗位 16 万个,达成就业意向 2.2 万个。向天津、山东、福建输转农村劳动力 7454 人。截至目前,全省开展政府补贴性职业技能培训 3.5 万人次。

目前,我省持续加大有组织 and 定点定向输转力度,把跨省务工脱贫劳动力稳岗就业作为东西部协作责任书的重要指标,以打造“技能甘肃”为契机,实施“万人培训计划”,精准聚焦务工人员就业方向,开展针对性培训,落实就业奖补政策,做好跟踪管理,对接落实就业岗位,促进脱贫人口就业。

兰州新区实现“十四五”强势开局

兰州新区 2021 年完成地区生产总值 300.07 亿元、增长 20%,两年平均增速 18.3%,增速连续 5 年领跑国家级新区。主要经济指标成绩亮眼,固定资产投资增长 11.1%,工业投资增长 40.8%,工业企业利润增长 252%,一般公共预算收入增长 63.9%,进出口贸易额增长 101%,全社会用电量增长 30.5%,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增长 12%,国有企业营收、利税分别增长 43%、22%,经济社会发展质量迈上新台阶,为“强省会、强工业、强科技、强县域”奠定坚实基础。

2021 年,兰州新区立足“三新一高”,着力实现投资有支撑、增长有动能、发展有源泉,经济社会发展跑出“加速度”,呈现出优质快进、质

效双升的良好态势,示范引领、辐射带动作用与日俱增,实现“十四五”强势开局。

今年 1—2 月甘肃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大幅增加

我省工业和信息化厅近日发布数据显示:今年 1—2 月,全省工业固定资产投资同比增长 46.3%,增幅较上年同期提高 23.9 个百分点。

在重大项目建设领域,2022 年全省实施工业和信息化项目共 1037 项,总投资 3486 亿元。目前,491 个项目已开工建设,1—2 月完成投资 28.6 亿元。其中,省工信厅监测的 7 个重点产业链共有 334 个项目,总投资 1927 亿元,目前 172 个项目已开工建设,1—2 月完成投资 12.2 亿元。省工信厅监测的“三化”改造项目库项目共有 270 项,总投资 806 亿元,目前 148 个项目已开工建设,1—2 月完成投资 9.8 亿元。

我省 3 个经济开发区全国排名大幅提升

商务部公布全国 217 个国家级经开区考核结果,甘肃 3 个经济开发区全国排名大幅提升。其中,金昌市经开区列第 78 位,提升 69 个位次,区域带动单项指标全国第三;兰州市经开区列第 120 位,提升 18 个位次;天水市经开区列第 121 位,提升 29 个位次。这是自商务部 2015 年正式施行考核通报以来,我省 3 个经开区首次同时迈进全国中游梯队,实现了“十四五”高质量发展良好开局。

全省国企改革取得阶段性成果

目前全省国企改革已完成三年行动任务的 80%,超过了要求进度、取得了阶段性成果。

2021 年,全省规上工业增加值增长 8.9%,

其中国有企业增长 7.5%，拉动规上工业增长 5.9 个百分点，为全省经济总量迈上万亿台阶、财政收入突破千亿大关发挥了重要作用、作出了突出贡献。

从改革的效应看，省属 99.12% 的全级次企业、市州 45.82% 的企业已实行经理层任期制契约化管理，普遍建立了管理人员竞争上岗、末等调整和不胜任退出制度。省属企业实施“三化”改造项目 278 个，新增产业类投资重点投向传统产业改造提升和新兴产业培育发展。省属企业全年实施混改项目 76 个，混改户数占比提升到 53.18%。全省国有企业累计引入各类投资者 922 家、引进社会资本 48.73 亿元。

甘肃明确深化“放管服”改革工作要点

甘肃省人民政府办公厅印发《甘肃省 2022 年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工作要点通知》，明确要加快转变政府职能，深化“放管服”改革，持续优化营商环境，增强企业和群众的获得感、满意度，为推动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赋能增效。

今年，我省将持续深化简政放权，扎实推进行政许可事项清单管理、“证照分离”改革等重点任务落实，深化投资审批、工程建设项目审批等领域改革，进一步破除市场准入隐性壁垒。全面实施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健全市场准入负面清单管理及动态调整机制，完善与市场准入负面清单、外资准入负面清单制度相适应的审批和监管机制，清理自行发布的带有市场准入性质的隐性壁垒。

一季度甘肃交通固定资产投资实现稳步增长

据悉，今年一季度我省交通运输系统全力以赴克服疫情影响，抓投资、开新局，全省交通运输固定资产投资累计完成 115.6 亿元，同比增长 15.6%，稳步实现“开门红”。

2022 年，我省交通运输计划完成交通固定资产投资 1000 亿元，建成自然村（组）通硬化路

10000 公里，建成高速及一级公路 700 公里。

截至 3 月 14 日，包括 25 个高速公路项目和 8 个一级公路项目在内的 54 个续建公路项目已全部复工，康县至略阳、庄浪至天水、清水驿至傅家窑等高速公路项目较好完成投资计划；自然村（组）通硬化路项目开工建设 956 项 1808 公里；开工建设 4 座农村公路危桥改造，实施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20 项 86 公里；新开工建设国道 248 线巴下寺至虎关段、国道 247 线会宁至通渭段，其余项目正按计划推进。

一季度全省金融运行健康平稳

今年一季度，全省金融运行健康平稳，呈现出“贷款保持平稳增长，存款保持较高增速”的良好态势。截至一季度末，全省金融机构各项贷款余额 24658 亿元，同比增长 7.41%。

截至一季度末，全省基础设施领域贷款余额 8035 亿元，同比增长 8%；一季度新增基础设施领域贷款 315 亿元，其中交通运输、仓储和邮政业新增贷款 193 亿元，主要支持了交通运输、水利环境公共设施等项目建设。全省中长期贷款投向制造业余额 1059 亿元，同比增长 65.24%，增速同比提高 44.04 个百分点。全省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5654 亿元，同比增长 10.58%，增速同比提高 7.69 个百分点，高于各项贷款增速 3.17 个百分点；新增小微企业贷款 274 亿元，同比多增 86 亿元。其中，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 687 亿元，同比增长 10.41%。

我省银行保险机构多措并举服务小微企业发展

近日，中国银保监会甘肃监管局办公室印发《关于转发 2022 年进一步强化金融支持小微企业发展工作的通知》。

《通知》提出，省内各银行业金融机构要力争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余额中信用贷款占比持续提高，努力提升小微企业贷款户中首贷户比重。各法人银行业金融机构要结合省情实际，按照普惠型小微企业贷款增速要求，单列全年监管考核

口径下的小微企业信贷投放计划。要合理确定利率,小微企业贷款利率定价机制应动态反映贷款市场报价利率(LPR)走势,并将政策红利向终端利率价格有效传导。要积极参与推进信用信息共享平台建设和应用,推动有序扩大信息共享范围,完善涉企信用信息的安全管理体系,严格规范与第三方机构合作中的数据安全和隐私保护,加快数字金融产品开发应用。

甘肃省属企业实现一季度“开门红”

一季度,甘肃省属企业产业投资显著增加,完成固定资产投资 153.34 亿元,同比增长 18.63%。其中,产业类完成投资 48.44 亿元,同比增长 39.68%。2022 年省列重大项目新开工 6 个、续建项目 40 个、预备项目 2 个,计划投资 701.19 亿元,一季度完成投资 104.14 亿元。

1—3 月,省属企业累计实现工业总产值 948.56 亿元,同比增长 34.22%;累计实现营业收入 1802.43 亿元,同比增长 19.14%;累计实现利润总额 48.01 亿元,同比增长 47.05%,实现净利润 35.19 亿元,同比增长 53.44%。截至 3 月末,甘肃省属企业资产总额 15515.09 亿元,同比增长 9.99%;所有者权益总额 5565.01 亿元,同比增长 5.7%,资产质量稳步提升。

一季度我省外贸进出口同比增长 21.7%

今年一季度,我省实现外贸进出口总值 165.9 亿元人民币,同比增长 21.7%。其中,出口 31.3 亿元,同比增长 51.1%;进口 134.6 亿元,同比增长 16.4%,外贸开局总体良好。对哈萨克斯坦、欧盟、刚果(金)和东盟进出口分别为 43.5 亿元、12.5 亿元、10.2 亿元和 8.7 亿元,同比分别增长 59.8%、66.7%、55.5% 和 40.9%。同期,我省对“一带一路”沿线国家进出口 75.1 亿元,同比增长 23.4%,占全省外贸进出口总值的 45.3%。

我省继续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

经省政府批准,省财政厅和省税务局发布

《关于进一步实施小微企业“六税两费”减免政策的公告》,明确自 2022 年 1 月 1 日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按 50% 税额顶格减征“六税两费”。

《公告》指出,对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按照 50% 税额幅度减征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不含证券交易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增值税小规模纳税人、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已依法享受资源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印花税、耕地占用税和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附加其他优惠政策的,可叠加享受按 50% 税额减征“六税两费”的优惠政策。

甘肃乡村建设行动有序开展

省自然资源厅、省委农办、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改革委、省财政厅五部门印发《关于加强乡村规划建设的指导意见》,结合市县国土空间规划编制在县域层面完成三轮村庄分类工作,选取 73 个村庄开展两轮省级村庄规划编制试点,完成 1920 个“多规合一”实用型村庄规划编制。实施“5515”乡村建设示范行动,2021 年落实乡村建设示范行动奖励资金 5.8 亿元,完成投资 159.98 亿元,顺利完成 500 个省级示范村建设,带动全省乡村建设行动梯次推进。

同时,大力推进农村厕所革命,实施改厕 50 万座,全省行政村卫生公厕覆盖率达到 97%。常态化开展村庄清洁行动和绿化美化,农村生活污水治理率达 21.8%,农村黑臭水体整治率达 60.29%,全省 90% 的行政村生活垃圾得到有效处理。加快乡村基础设施建设,新建自然村(组)硬化路 1 万公里以上,实施农村公路危桥改造 100 座以上,完成村道安全生命防护工程 3480 公里。引洮工程全线建成,惠及 5 市 13 县区 600 多万群众。投资 16.99 亿元的农网巩固提升工程,建成并投入运营。

(张路/编校)